



中环洁
CLEAN PRO

中环洁

NEEQ: 874175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造守护美好生活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杨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俊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鹏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3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66
第五节	行业信息	72
第六节	公司治理	73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7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9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中环洁、公司、本公司	指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磐灏	指	上海磐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上海磐诺	指	上海磐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中信产业基金	指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天量	指	珠海天量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上海泰造	指	上海泰造科技中心，曾用名上海泰造环保工程中心，系中环洁股东
珠海弘福	指	珠海弘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珠海磐卫	指	珠海磐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上海磐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珠海福玖春	指	珠海福玖春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珠海兴福	指	珠海兴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珠海祥福	指	珠海祥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永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珠海环腾	指	珠海环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珠海环新	指	珠海环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珠海环裕	指	珠海环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中环洁股东
宁波北仑项目	指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大碶、霞浦）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安徽黄山项目	指	黄山市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PPP 项目
大连天顺项目	指	大连市甘井子区环境卫生作业项目
烟台开发区项目	指	烟台开发区政府采购项目
烟台芝罘项目	指	烟台市芝罘区环卫园林市场化服务项目
西安雁塔项目	指	西安市雁塔区道路清扫保洁项目
山东淄博项目	指	淄博市高新区城市管理市场化特许经营项目
安徽六安项目	指	六安市裕安区城区环卫作业政府采购服务项目
沈阳大东一项目	指	沈阳市大东区环境卫生作业项目
阜康项目	指	阜康市城市管理局环卫保洁和园林养护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公司章程	指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不时之修订
股东会、股东大会	指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招商证券、主办券商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lean Pro Group Co.,Ltd.		
	Clean Pro		
法定代表人	杨迪	成立时间	2017年6月27日
控股股东	上海磐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公共设施管理业（N78）-环境卫生管理（N782）-环境卫生管理（N78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城乡环境卫生及相关服务、固废分类管理及商品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中环洁	证券代码	874175
挂牌时间	2023年11月7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959,627,33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金公司、招商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林俐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89号金宝大厦6层601室
电话	010-65591717	电子邮箱	zhj@clean-pro.top
传真	010-65591717-111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89号金宝大厦6层601室	邮政编码	101400
公司网址	https://www.clean-pro.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MA00FRXQ5K		
注册地址	北京市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东二路45号A-3号楼一层-106室		
注册资本（元）	959,627,33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2024年3月8日，公司主办券商由中金公司变更为招商证券。

公司于2024年4月7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并于2024年4月29日收到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同意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27,950,310股新股（含本数）；又于2024年5月28日披露《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定向发行股票27,950,310股，定向增发后总股本为

959,627,330 股。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起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数字化引领、管理先进的城乡环境及公共服务运营商，以“创造守护美好生活”为使命，推动城乡环境和公共服务增值升维，用透明、精准的数据和客观、量化的环境质量指标与居民共情、与政府互信，实现从提供“保姆式”的基本运营保障到“管家式”的城乡环境协同治理的业务升级。

公司在数智化、装备化、精益化方面持续投入，建立了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体系，组建八大数字化平台，并将数字化平台产品化，在提供城乡环境及公共服务的同时向客户同步交付。通过数字赋能和管理创新，驱动运营效率持续提升，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城乡环境及公共服务。公司致力于通过顶层设计、数字化体系和生态协同，优化城市资源、资产配置，为社会创造新的价值、为居民提供优质服务，成为城市公共服务的管家、国有资产经营的助手、城市发展的伙伴。

2、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6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0.84%。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业务遍布20个省40个城市，助力其中27个城市（区）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

(二) 行业情况

近年来，国家对城乡环境及公共服务愈发重视，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和发展规划，引导和规范行业健康快速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指出，加快补齐基本公共服务短板，着力增强非基本公共服务弱项，努力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顺应城市发展新理念新趋势，开展城市现代化试点示范，建设宜居、创新、智慧、绿色、人文、韧性城市。2024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印发《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将“加强城市数字化转型与城市更新，深化‘一网统管’建设，推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运维全过程各环节数据融通”放到突出位置。2024年10月，住建部发布《“数字住建”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提出建设智慧韧性的数字城市，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模型等前沿技术推动城市管理手段、管理模式、管理理念创新，从数字化到智能化再到智慧化。

随着数字中国建设的推进，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在公司所处行业的应用将持续深化，装备更加智能，作业管理更加精准高效，监管和决策水平得到提升。新质生产力强调创新在生产发展中的主导作用，推动行业的技术革新和装备升级，如新能源车、无人驾驶清扫车等，使管理更加智能，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作业效率和质量，进而促进行业管理创新和服务模式转变。

随着技术升级、市场扩大以及行业竞争更加激烈，具备技术创新能力和服务优势的企业将脱颖而出，成为行业的引领者。同时，政府也将加强对行业的监管和扶持，推动行业的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相关政策的出台和落实，为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为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创新研发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 1、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依据《关于推进北京市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指导意见》（京经信发〔2019〕86号）要求，公司于2020年10月被认定为2020年第二批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截止到2023年10月。到期后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企业〔2022〕63号）、《北京市优质中小企业梯度管理实施细则》（京经信发〔2023〕25号）要求参与2020年度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到期复核工作，并于2024年01月成功通过复核再次获得该称号，有效期截止到2026年12月。
- 2、北京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依据《关于推进北京市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指导意见》（京经信发〔2019〕86号）要求，2022年03月，公司被认定为2021年度第二批北京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截止到2025年03月。
- 3、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依据《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库管理办法（试行）》（中科园发〔2018〕55号），2022年07月05日，公司被认定为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截止到2024年07月05日。有效期内依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及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服务办法（试行）》（京科发〔2023〕14号）要求完成复核工作，并于2024年6月26日换发新证书，有效期截止到2027年6月26日。
- 4、北京市知识产权试点单位认定：依据《北京市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单位认定与管理办法》（京知局〔2020〕171号），2022年08月，公司被认定为2022年度北京市知识产权试点单位。有效期截止到2025年08月。有效期内按照《北京市知识产权试点优势单位认定与管理办法》（京知局〔2024〕130号）参与复审工作，并于2024年12月成功通过复核再次获得该称号，有效期截止到2027年12月。
- 5、中环协科学技术奖科技应用奖二等奖：依据《关于开展2022年度“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科学技术奖”申报工作的通知》（中环卫函〔2022〕09号），2022年11月，公司获得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科学技术奖科技应用奖二等奖。
- 6、中环协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依据《关于开展2024年度“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科学技术奖”申报工作的通知》（中环卫函〔2024〕73号），2024年11月，公司获得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 7、2项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认定：依据《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认定管理办法》（京科发〔2014〕622号），2023年9月，公司“中环洁中转站智能调度平台”、“中环洁机械保洁管理平台”被认定为北京市2023年第一批（总第十八批）新技术新产品（服务）。
- 8、“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最佳技术创新奖：依据国家数据局等部委联合印发的《关于举办2024年“数据要素×”大赛的通知》（国数政策〔2024〕53号）要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数字化发展局等有关部门共同举办2024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公司参与新疆分赛，并于2024年9月获得分赛区最佳技术创新奖。
- 9、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要求，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环洁（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被认定为2024年补充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截止到2027年12月31日。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61,495,428.36	2,143,405,097.18	0.84%
毛利率%	29.24%	28.2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788,979.47	202,638,480.91	-4.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5,597,446.20	199,084,651.07	-16.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40%	15.1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65%	14.86%	-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22	-9.09%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759,833,143.15	3,466,945,140.11	8.45%
负债总计	2,002,682,144.39	1,955,055,757.60	2.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0,288,488.01	1,423,792,515.97	17.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4	1.53	13.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11%	45.8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27%	56.39%	-
流动比率	1.71	1.62	-
利息保障倍数	4.79	4.6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14,205.85	438,307,253.58	-82.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5	2.00	-
存货周转率	224.54	176.0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45%	6.0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84%	1.03%	-
净利润增长率%	-4.24%	2.8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91,468,301.61	10.41%	281,649,883.82	8.12%	38.99%
应收票据	0.00	0.00%	500,000.00	0.01%	-100.00%
应收账款	1,587,273,694.83	42.22%	1,027,332,756.15	29.63%	54.50%
预付款项	15,801,270.80	0.42%	17,478,075.10	0.50%	-9.59%
其他应收款	53,194,299.68	1.41%	194,256,619.37	5.60%	-72.62%

存货	6,523,372.42	0.17%	7,099,284.39	0.20%	-8.11%
合同资产	628,089,229.98	16.71%	789,524,264.18	22.77%	-20.45%
其他流动资产	42,566,908.25	1.13%	33,942,386.08	0.98%	25.41%
长期股权投资	85,288,540.87	2.27%	34,843,406.31	1.01%	144.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15,800,000.00	0.46%	-100.00%
固定资产	463,473,981.83	12.33%	557,150,458.58	16.07%	-16.81%
使用权资产	40,667,519.35	1.08%	38,567,880.30	1.11%	5.44%
无形资产	247,218,035.45	6.58%	257,835,580.94	7.44%	-4.12%
商誉	76,171,285.17	2.03%	79,054,990.29	2.28%	-3.65%
长期待摊费用	29,891,286.88	0.80%	39,327,515.60	1.13%	-23.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370,011.40	1.31%	51,923,541.87	1.50%	-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835,404.63	1.14%	40,658,497.13	1.17%	5.35%
短期借款	1,005,795,796.53	26.75%	835,288,562.07	24.09%	20.41%
应付账款	218,710,041.68	5.82%	178,650,140.02	5.15%	22.42%
预收款项	56,300.00	0.00%	0.00	0.00%	100.00%
合同负债	612,704.14	0.02%	1,601,482.75	0.05%	-61.74%
应付职工薪酬	93,357,801.06	2.48%	125,491,341.24	3.62%	-25.61%
应交税费	62,911,801.54	1.67%	59,461,993.36	1.72%	5.80%
其他应付款	17,705,195.50	0.47%	13,462,897.56	0.39%	31.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209,926.69	4.95%	234,468,949.55	6.76%	-20.58%
其他流动负债	5,549,939.16	0.15%	5,325,309.11	0.15%	4.22%
长期借款	85,000,000.00	2.26%	100,000,000.00	2.88%	-15.00%
租赁负债	20,169,627.53	0.54%	20,117,677.93	0.58%	0.26%
长期应付款	59,892,491.33	1.59%	118,391,119.14	3.41%	-49.41%
预计负债	219,442,619.09	5.84%	214,458,445.19	6.19%	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30,676.54	0.63%	38,990,062.45	1.12%	-39.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37,223.60	0.10%	9,347,777.23	0.27%	-60.0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同比增长 38.9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减少所致。
- （2）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54.50%，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客户经费支付进度减缓，同时公司加快经费确认进度，部分经费从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
- （3）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同比下降 72.6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上期对沈阳金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 万元，同时收回部分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保障金。
- （4）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增长 144.7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南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宁中环洁”）的其他股东以所持有的建宁中环洁股权向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宁康恒”）增资所致。
- （5）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同比下降 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深圳市图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图元”）3.9527%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广东丰行智图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 （6）报告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同比下降 61.7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阜康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康中环洁”）运营的阜康项目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合同负债有所减少。
- （7）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同比增长 31.51%，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合资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借款

及计提相应利息所致。

(8)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同比下降 49.4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陆续到期的融资租赁借款。

(9) 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比下降 39.6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政策同比减少，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降低。

(10)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同比下降 60.0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向股权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对价的合同义务减少。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161,495,428.36	-	2,143,405,097.18	-	0.84%
营业成本	1,529,395,361.63	70.76%	1,538,521,558.64	71.78%	-0.59%
毛利率%	29.24%	-	28.22%	-	-
税金及附加	14,272,254.08	0.66%	11,304,657.07	0.53%	26.25%
销售费用	27,962,819.01	1.29%	27,846,800.14	1.30%	0.42%
管理费用	193,671,851.57	8.96%	190,625,247.37	8.89%	1.60%
研发费用	12,775,880.68	0.59%	13,262,141.43	0.62%	-3.67%
财务费用	72,929,281.91	3.37%	74,908,695.96	3.49%	-2.64%
其他收益	6,898,599.59	0.32%	18,824,582.25	0.88%	-63.35%
投资收益	50,445,134.56	2.33%	8,819,624.53	0.41%	471.96%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10,800.00	0.00%	1,500,000.00	0.07%	-99.28%
信用减值损失	-89,535,605.24	-4.14%	-10,355,847.04	-0.48%	-764.59%
资产减值损失	17,312,266.52	0.80%	-19,808,868.91	-0.92%	187.40%
资产处置收益	346,835.05	0.02%	659,808.76	0.03%	-47.43%
营业外收入	187,324.28	0.01%	280,972.87	0.01%	-33.33%
营业外支出	8,464,907.75	0.39%	6,153,184.06	0.29%	37.57%
所得税费用	84,602,199.97	3.91%	68,615,370.09	3.20%	23.3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同比下降 63.35%，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扣税收优惠政策到期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471.9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建宁中环洁的其他股东以所持有的建宁中环洁股权向建宁康恒增资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下降 99.2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深圳图元 3.9527%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广东丰行智图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4)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长 764.59%，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客户经费支付进度减缓，应收账款增长所致。

(5)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187.4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快经费确认进度，部分经费从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所致。

(6)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下降 47.43%，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7)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 33.33%，主要系报告期内，保险赔偿减少所致。

(8)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37.57%，主要系报告期内，罚款及滞纳金、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

失增长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157,614,725.85	2,139,888,532.36	0.83%
其他业务收入	3,880,702.51	3,516,564.82	10.35%
主营业务成本	1,526,363,927.18	1,535,461,988.46	-0.59%
其他业务成本	3,031,434.45	3,059,570.18	-0.9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主营业务	2,157,614,725.85	1,526,363,927.18	29.26%	0.83%	-0.59%	1.01%
其中：城乡环境卫生及相关服务	2,111,435,662.10	1,487,318,280.28	29.56%	1.68%	0.01%	1.18%
固废分类管理服务	42,753,122.17	36,282,782.57	15.13%	-27.05%	-18.38%	-9.02%
商品销售	3,425,941.58	2,762,864.33	19.35%	-27.51%	-27.67%	0.17%
其他业务	3,880,702.51	3,031,434.45	21.88%	10.35%	-0.92%	8.88%
合计	2,161,495,428.36	1,529,395,361.63	29.24%	0.84%	-0.59%	1.02%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东北	771,649,761.64	469,647,905.53	39.14%	-2.53%	-7.19%	3.06%
华北	198,611,916.31	150,489,852.28	24.23%	-8.82%	-5.97%	-2.29%
华东	819,431,309.98	637,655,726.25	22.18%	10.83%	6.29%	3.33%
华南	202,466,336.04	145,704,631.00	28.04%	7.15%	1.82%	3.77%
华中	84,188,378.42	50,800,660.67	39.66%	-29.49%	-16.89%	-9.15%
西北	55,430,984.18	47,473,387.89	14.36%	6.23%	28.46%	-14.82%
西南	29,716,741.79	27,623,198.01	7.04%	-12.71%	-11.83%	-0.93%
合计	2,161,495,428.36	1,529,395,361.63	29.24%	0.84%	-0.59%	1.02%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沈阳市铁西区城市管理局	293,594,614.45	13.58%	否
2	沈阳市大东区城市管理局	212,902,406.23	9.85%	否
3	宁波市北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	141,226,188.46	6.53%	否
4	沈阳市苏家屯区城市管理局	139,048,092.80	6.43%	否
5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28,091,268.11	5.93%	否
合计		914,862,570.05	42.33%	-

注：2024年7月，宁波北仑项目由原来的宁波市北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移交给了宁波市北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因此对宁波市北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宁波市北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销售收入进行合并统计。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53,709,844.60	8.73%	否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47,012,017.38	7.64%	否
3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1,115,772.53	5.06%	否
4	天津联程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521,956.13	3.34%	否
5	沈阳德恒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3,786,200.00	2.24%	否
合计		166,145,790.64	27.0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14,205.85	438,307,253.58	-8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59,548.17	-241,688,563.24	11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8,161.87	-105,937,113.69	95.43%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82.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公司净利润 203,086,226.52 元，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系本期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118,718,316.89 元，信用减值损失 89,535,605.24 元，财务费用 73,876,581.32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436,885,597.00 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14.59%，主要系上期公司对沈阳金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10,000 万元，报告期内无新增借款且将上述借款全部收回。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95.43%，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借款增加及 2023 年向股东支付股利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技术服务	100,000,000	150,404,022.62	118,681,297.65	17,741,713.06	1,393,242.01
大连新天地天和固体废物收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00,000	8,405,385.38	8,405,385.38	0.00	-10,674.27
大连新天地天顺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00,000	59,413,291.96	11,374,382.31	31,387,094.09	842,770.89
沈阳新天地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00,000	23,795,532.53	-13,548,156.40	1,549,263.11	-7,697,552.36
承德双滦康恒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6,000,000	21,224,184.16	6,334,192.61	6,161,521.36	-1,476,102.32
中环	控	环	50,000,000	489,428,520.04	139,005,360.34	288,256,486.97	31,371,935.05

洁 (沈阳) 城市环境 服务有限公司	股 子 公 司	卫 服 务					
沈阳环信 环境卫生 管理有限 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5,000,000	133,488,612.03	61,474,961.34	115,474,894.86	28,956,726.39
黄山中 环洁城 市环境 管理有 限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53,018,400	340,521,807.14	-1,698,138.60	131,409,102.85	-5,622,713.92
沈阳新 环洁城 市环境 服务有 限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50,000,000	116,512,076.00	77,844,146.54	53,438,646.22	9,501,127.47
中环 洁(北 京) 环境 科技有 限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10,000,000	21,312,205.80	16,257,358.81	8,624,191.58	1,564,124.20
吕梁中 环洁城 市环境 服务有 限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10,000,000	14,837,560.84	13,116,358.39	973,634.02	-320,860.89
阳泉中 环洁城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10,000,000	85,524,034.47	19,789,274.74	62,861,531.46	4,837,542.82

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	务					
中环洁（沧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30,000,000	65,744,441.26	29,778,845.69	-0.04	-4,952,880.83
郑州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2,380,000	40,938,682.53	1,335,468.56	0.00	-4,047,244.88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30,000,000	234,970,944.55	64,500,853.35	139,056,897.83	14,804,417.18
天津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9,000,000	18,930,161.27	17,061,878.78	2,046,877.83	-350,646.28
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6,969,700	61,359,820.53	-20,977,431.87	22,671,022.12	-12,129,257.82
阜康中环洁城市环境服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3,000,000	38,382,971.74	-5,300,980.45	1,278,684.30	-6,207,882.47

务有限公司							
淄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000,000	234,401,874.42	57,800,173.02	104,469,451.17	9,444,284.04
中环洁业达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236,475.51	137,075,020.56	85,003,645.79	128,127,156.40	16,529,251.55
平南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3,000,000	7,044,575.84	6,903,560.66	0.00	-119,819.58
中环洁（六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10,000,000	59,993,684.26	14,665,676.11	86,216,872.00	3,753,887.62
信阳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3,000,000	45,833,747.61	15,895,182.45	28,601,731.07	7,002,928.14
沈阳中环洁森市容环境服务有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限公司							
西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3,370,000	9,782,240.02	7,269,845.13	27,818,585.50	2,838,330.50
郑州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6,000,000	37,936,130.02	27,258,015.56	9,725,056.74	-1,307,030.74
中环洁建投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15,000,000	96,942,472.51	-8,369,691.26	98,616,995.08	6,624,539.75
呼和浩特中环洁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2,000,000	12,090,079.64	311,381.24	10,929,851.75	-2,680,660.28
太原中环洁森惠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1,600,000	11,620,389.30	4,463,876.49	49,880.70	-582,828.14
中环洁（大同）城市服务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33,170,000	41,863,422.11	19,968,610.72	0.00	-75,090.49

有限公司							
河南新环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00,000	53,571,455.09	13,727,624.80	20,793.81	-2,404,820.83
德阳中环洁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4,820,000	17,593,705.95	-1,314,479.79	29,837,126.51	-733,916.39
平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10,000,000	28,080,464.43	14,480,887.07	24,111,989.42	1,921,678.61
珠海环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股权投资	12,750,000	13,198.92	10,198.92	0.00	-4,135.61
博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2,000,000	10,065,944.58	6,470,763.92	3,045,053.45	1,275,164.08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17,170,000	88,580,627.31	26,762,250.55	102,886,045.37	7,996,270.53
天津中环	控股	环卫	20,000,000	65,196,469.03	25,743,654.70	35,297,040.89	749,861.48

洁景澄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					
精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2,700,000	14,789,674.92	-1,606,839.04	15,685,580.12	-5,580,871.70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00,000	92,237,164.21	52,657,017.30	92,487,234.05	22,214,771.79
清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1,000,000	5,434,924.05	1,878,991.65	2,669,603.96	460,473.00
中环洁中益鑫(元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00,000	25,053,490.93	9,366,631.04	10,318,555.45	1,626,452.67
鹤山永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1,500,000	12,770,289.37	5,661,344.01	6,461,533.92	2,024,625.66
阳泉高新	控股	环卫	1,000,000	9,914,914.02	5,287,622.78	15,951,547.83	1,559,575.68

技术 产业 开发 区中 环洁 城市 环境 服务 有限 公司	子 公 司	服 务					
哈尔 滨中 环洁 城市 环境 服务 有限 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1,500,000	663,928.71	-5,737,026.34	423,291.01	-1,122,938.46
阳泉 矿和 中环 洁城 市环 境服 务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10,000,000	18,349,690.80	9,647,863.23	22,098,825.74	268,195.08
中环 洁 (梅 州) 城 市 环 境 服 务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15,000,000	30,978,046.49	18,413,069.64	65,438,196.65	5,265,230.84
中环 洁瑞 地 (大 连) 综 合 管 理 服 务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10,000,000	37,340,350.20	11,089,089.78	24,316,843.61	2,820,964.85
苏州 中环 洁环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5,000,000	38,996,037.22	636,928.13	46,562,601.73	-784,818.39

境服 务有 限公 司	公 司	务					
开平 中环 洁城 市环 境服 务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5,500,000	37,915,774.65	12,044,161.52	27,942,901.82	3,877,145.74
无锡 中环 洁环 境服 务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10,000,000	27,421,923.27	12,650,060.00	33,181,177.57	2,045,137.33
郑州 市上 街区 中环 洁城 市环 境服 务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4,000,000	19,813,007.97	5,752,385.68	21,736,411.54	1,404,058.67
中环 洁 (沈 阳) 咨 询 服 务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咨 询 服 务	1,000,000	999,811.61	999,811.61	0.00	-188.39
沈阳 皇姑 中环 洁城 市环 境卫 生管 理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环 卫 服 务	1,000,000	7,813,368.66	3,773,802.48	9,157,509.98	2,773,802.48
晋城 中环 洁城	控 股 子	环 卫 服	7,000,000	18,175,345.16	6,749,003.52	24,109,225.96	1,849,003.52

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	务					
中环洁（重庆）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2,000,000	3,768,395.69	693,412.61	0.00	-506,587.39
中环洁（西安市航空基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500,000	7,237,073.61	528,372.19	7,604,985.53	28,372.19
宣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6,000,000	26,850,103.28	5,278,439.40	17,009,810.70	1,678,439.40
阿勒泰市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固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	控股子公司	环卫服务	4,000,000	0.00	0.00	0.00	0.00

限公司							
中环洁程胜（上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环卫服务	1,000,000	1,432,293.70	969,705.51	3,971,687.20	9,998.54
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环卫服务	260,827,044.41	4,655,635,559.35	938,977,259.62	1,008,496,509.32	121,881,497.6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中环洁程胜（上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与公司主要业务一致	项目拓展与运营
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1}	与公司主要业务一致	项目拓展与运营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上海金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分别持有的建宁中环洁的股权共同投资建宁康恒，上述企业与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康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共同签署《关于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上述交易完成后，建宁中环洁不再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建宁康恒变更为公司持股 6.76% 的参股公司。

2024 年 5 月 18 日，《增资协议》已签署完毕，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发布《关于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71），截至报告期末，建宁康恒、建宁中环洁均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股权交易完成。

注 2：中环洁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完成新设控股子公司六安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安中环洁（新）”）的工商登记，六安中环洁（新）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环卫业务。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元氏县中环洁鑫合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尚未实际经营，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济南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项目到期结束，对公司整体经

		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南阳中环洁环境有限公司	注销	项目到期结束，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淄博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尚未实际经营，业务整合，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中环洁（乌鲁木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尚未实际经营，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中环洁（重庆）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促进公司市场拓展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中环洁（西安市航空基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为运营公司 2024 年 4 月 3 日中标的“2024 年西安航空基地道路保洁、绿化养护、广场物业管理项目（一标段）”项目，有助于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宣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为运营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中标的“宣城市中心城区（宣州区）环卫作业一体市场化运行项目二标段”项目，有助于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阿勒泰市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促进公司市场拓展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固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为运营公司 2024 年 12 月 11 日中标的“固阳县环卫园林绿化市政一体市场化综合服务项目”，有助于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2,775,880.68	13,262,141.4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9%	0.62%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9
本科以下	20	30
研发人员合计	27	39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0.11%	0.16%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2	5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1	10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报专利 26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外观专利 1 项。截至报告期末，获得专利授权 6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 46 项，外观专利 5 项）。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2,775,880.68 元，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9%，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0.03%。

公司聚焦数字化、智慧化方向，在研发项目过程中形成多项在项目运营中实际应用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成果，并在作业设备选型、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智慧管控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数据。研发成果有利于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体系的不断优化，使公司形成覆盖项目运营全周期的数字化运营分析能力，运营效率普遍提升，作业质量显著提高，满足客户远程可视、数字管理的监管需求。为公司后续承接项目奠定基础，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1、在研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模式	所处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	项目研发成果内容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	------	------	------	--------	----------	------------

1	智慧环卫升级项目	自主研发	研究阶段	<p>通过持续完善城市公共服务 MES 产品，有效支撑工作流程管理、层级管理、绩效激励管理、应急指挥及统一指挥调度，进一步提升企业运营管理和产品的融合能力，推动构建全面的数字化运营管理体系，持续推动企业的服务质量、管理能力及运营效率稳步提升</p>	<p>① 构建了“1+N+1”的城市公共服务体系架构，其中“1”为城市公共服务 MES 管理平台，“N”为城市公共服务业务内容，如智慧环卫、智慧园林、智慧市政、智慧垃圾分类等，“1”为统一指挥调度系统，实现项目运营全过程的透明化监控和精细化管理。</p> <p>② 目前已形成相关专利 8 项，软件著作权 18 项，获行业奖项 8 项。</p>	<p>① 推动主营业务运营效率普遍提升</p> <p>该研发项目构建的数字化平台在安徽黄山项目、大连天顺项目、宁波北仑项目等 40 余个项目实现应用，满足了满足发行人精细化运营管理需求，2024 年相较于 2023 年机械化保洁日均单车运行时长（h/d）上升约 2%，垃圾收转运日均单车运行时长（h/d）上升约 8%。</p> <p>② 满足客户远程可视、数字管理的监管需求</p> <p>当前累计 18 个项目在向客户提供城乡环境及公共服务的同时，同步交付此管理平台，有效实现数据共享。</p> <p>同时，建宁中环洁智慧环卫综合管理平台采购项目总金额超过 1,900 万元，是城市公共服务 MES 管理平台首次单独对外销售，为企业数字化体系的持续对外输出和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p>
2	城市公共服务质量评价体系建设项目	自主研发	研究阶段	<p>基于数字化监测和质量评价引擎，建立全域监测、全程量化的城市公共空间环境质量监测体系，提升环境管理的评价效果和响应效率，实现质量管理的数字化</p>	<p>① 构建了城市道路洁净度质量评价管理平台，该数字化平台集成了责任路段管理、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超标预警、污染源精确定位和道路洁净度质量量化评估等多项核心功能，并支持多维度统计分析，建立了一套全域监测、全程量化、全时感知的城市公共空间环境质量监测体系，引领质量管理数字化转型。该平台也入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新城建展览展示中心，供参观学习。</p> <p>② 目前已形成相关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p> <p>③ 依据研究成果，发行人作为主编单</p>	<p>该研发项目构建的数字化平台已在大连天顺项目、烟台开发区项目、烟台芝罘项目、西安雁塔项目等 15 个项目中应用，有效提高道路作业质量，降低积尘负荷，实现精准作业、精确治理。</p>

					位完成了《道路积尘负荷检测操作规程》团体标准的申报。	
3	智慧环卫底层技术平台项目	自主研发	研究阶段	为公司奠定数字化基础，提高业务处理效率、数据管理质量以及对系统运行状态的监控能力。这些平台的整合和发展为公司提供更灵活、智能、可持续的基础设施、更好地适应不断变化的业务环境	①目前已初步完成环卫底层技术平台的搭建，基于新技术框架完成了新一代企业数字化产品底座开发。 ②已形成软件著作权1项。	通过底座平台的研发为实现企业研发成果的自主可控，满足未来产品的研发需求奠定了坚实基础，通过基于新平台框架已经完成园林平台、采购平台、公厕管养平台等建设。
4	AI的自动化道路环境监测项目	委托研发	研究阶段	基于AI的自动化道路环境监测项目。它基于人工智能算法，研发出一套软件+硬件设备，实现识别检出率及准确率达到80%	目前已经完成项目一期建设，完成AI垃圾污染识别算法的研发，目前该算法已支持在移动巡检车上对道路可见垃圾、污渍、垃圾桶满溢及道路裸土等污染源场景的“11类垃圾”自动识别，识别率和准确率均超过80%。	形成“AI垃圾污染物识别算法”，当前处于研发测试阶段，暂无实际场景应用。AI技术在道路环境监测中的应用将显著提高监测效率和准确性。通过研发软件和硬件设备，项目将推动相关技术的产业化，促进智能监测设备的市场需求增长。
5	垃圾处置全过程实时监测与智能管控	合作研发	研究阶段	探索公司建筑垃圾管理领域新业务，拓展在公共服务领域服务边界，针对我国不同城市群发展过程中，各类建筑垃圾不同区域的资源和环境属性，精准分析环境风险，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可持续发展技术体系	完成烟台等地不同季节下道路积尘数据的收集，对道路积尘的环境属性及污染评价分析，撰写相关论文。	通过分析建筑垃圾在运输阶段的潜在污染风险，揭示道路扬尘颗粒环境属性，进一步完善垃圾管控技术。

6	蜜蜂数智供应链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自主研发	研究阶段	构建进销存体系，整合公司信息流，对公司资产进行监督。为满足管理层、决策层需求，通过集成公司其他系统，对公司项目、合同、供应商、执行有效的数据监督管理，帮助企业进行资源规划、从而降低企业管理成本，提高决策准确性	①已完成项目一期建设，初步构建了符合行业采购管理需求的采购管理平台，该平台主要支持商品管理、商城管理、供应商管理、采购管理、三方比价等。 ②已形成软件著作权1项。	目前该平台已在烟台开发区项目、山东淄博项目、安徽六安项目、沈阳大东一项目等项目上试点运行。通过自主研发供应链管理平台，将有助于减少外部采购平台的软件使用费支出，同时通过深度融合行业特点，整合行业上下游供应商，将更加有利于构建行业专属采销平台，促进供应链管理服务和市场的市场需求增长。
7	蜂蜜智算数据治理平台研发项目	委托研发	研发阶段	通过建立经营数据分析平台，集团上下标准统一，强化数据监管，持续数据治理，提升经营数据分析的效率和质量。	完成自研数据治理平台，构建项目经营分析平台。	本项目通过构建“集团穿透、业财一体”的“五统一”（标准、逻辑、指标、数据源、门户）的数字化管理分析底座，推动集团向数据智能驱动模式转型，将实现管理效能提升、运营成本优化和扩张能力升级。

2、与其他单位合作/委托研发情况

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发行人与高等院校和生态伙伴开展技术合作，发挥各自技术优势，在作业设备选型、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智慧管控等方面，实现了大量开发经验和数据积累，有利于公司完善技术体系，为后续承接项目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正在执行的研发项目中，涉及与其他单位合作/委托研发情况如下：

序号	合作方	研发项目名称	合作内容	技术成果归属与保密措施
1	北京交通大学	垃圾处置全过程实时监测与智能管控项目	垃圾处置全过程实时监测与智能管控技术的合作研发	按照合同约定，公司作为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甲方拥有成果优先受让的权利。甲乙双方直接或间接涉及本合同技术的有关人员应遵守保密义务，泄密方承担因此给信息提供方造成的损失。
2	图灵深视（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AI的自动化道路环境监测项目	AI垃圾污染物识别算法的委托研发	按照合同约定，甲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专利和知识产权归属归甲乙双方共有，分配销售产生的收益需按照协议来沟通确认，乙方参与项目开发人员需要对甲方合同涉及内容进行保密，对于乙方侵权或泄密，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	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环卫升级项目	软件委托研发，主要负责智慧环卫升级项目中巡检管理模块功能的开发	按照合同约定，甲方享有申请专利和知识产权的权利，申请的专利和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参与项目开发人员需要对甲方合同涉及内容进行保密，对于乙方侵权或泄密，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	大连必捷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智慧环卫升级项目、城市公共服务质量评价体系建设项目	软件委托研发，主要负责垃圾分类管理系统、智慧园林系统、数据采集系统的开发及服务支撑	按照合同约定甲方享有申请专利和知识产权的权利，申请的专利和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参与项目开发人员需要对甲方合同涉及内容进行保密，对于乙方侵权或泄密，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大连共兴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智慧环卫升级项目	软件委托研发，主要参与数据决策分析平台及大数据展示技术开发及服务支撑	按照合同约定甲方享有申请专利和知识产权的权利，申请的专利和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参与项目开发人员需要对甲方合同涉及内容进行保密，对于乙方侵权或泄密，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6	北京瞰澜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环卫升级项目	软件委托研发，主要参与智慧环卫升级项目中公厕管理模块等功能的开发	按照合同约定甲方享有申请专利和知识产权的权利，申请的专利和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参与项目开发人员需要对甲方合同涉及内容进行保密，对于乙方侵权或泄密，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蜂蜜智算数据治理平台研发项目	软件委托研发，主要负责蜂蜜智算数据治理平台底层数据治理平台的开发	按照合同约定甲方享有申请专利和知识产权的权利，申请的专利和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参与项目开发人员需要对甲方合同涉及内容进行保密，对于乙方侵权或泄密，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1. 收入确认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五、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中环洁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于环卫相关业务，2024 年营业收入 21.61 亿元。由于营业收入是中环洁集团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中环洁集团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及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p> <p>(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服务类型、项目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波动，并分析落实波动原因的合理性；</p>

<p>将收入发生确认及截止性认定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4) 对主要客户的交易情况实施函证程序；</p> <p>(5)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服务合同、服务结算单据、销售发票、银行收款记录等支持性文件；</p> <p>(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服务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 金融工具”、“五、3. 应收账款、7. 合同资产、45. 信用减值损失、46. 资产减值损失”。</p> <p>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环洁集团应收账款余额 17.53 亿元，坏账准备金额 1.66 亿元，账面价值 15.87 亿元，占期末资产总额 42.22%；合同资产余额 6.55 亿元，坏账准备金额 0.27 亿元，账面价值 6.28 亿元，占期末资产总额 16.71%。由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专业判断，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信用政策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特征；</p> <p>(3) 分析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依据的充分性及合理性等；</p> <p>(4) 评价管理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模型，分析主要参数、指标的合理性，获取公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政策执行，重新计算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5) 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实施函证程序，并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根据回函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可收回性的判断是否存在重大偏差；</p> <p>(6) 抽查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和发生额较大的客户实地走访，以了解分析客户的履约能力并观察履约情况；</p> <p>(7) 检查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强化安全生产和合规意识；全面实现数字化运营管理，精准管控，降耗减排，在美化环境的同时最大限度保护环境、降低污染，实现绿色低碳作业；注重改善劳动环境、提升员工薪酬水平，落实“金秋助学”“健康体检”等十项暖心工程，2024 年资助 145 名环卫子弟上大学；此外，公司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成立专业应急救援队“橙光应急”，积极配合沈阳、海南等多地政府完成汛期抢险、火灾扑救、水源保障等应急工作任务，获得了各级政府的肯定与

嘉奖；公司进一步通过管理及服务模式创新变革，逐步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转型升级，全年助力各地项目完成 2060 次重要迎检，其中“创城创卫”国检 24 次。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p>由于公司主要为各地政府部门及其下属单位提供服务，项目需经过客户严格的阶段性验收、项目决算以及资金审批流程，且资金回款受到客户内部资金使用计划等因素影响，款项支付时间及流程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规模较大。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58,727.37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58.25%；同时，公司期末存在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62,808.92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23.05%。尽管公司客户作为政府机构，信用状况良好，但项目回款时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上升，若公司对应收款项管理不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及客户资信情况出现恶化，可能出现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或无法回收，进而发生坏账的情形。</p>
公司业务许可未能取得或无法续期的风险	<p>公司主要从事城乡环境及公共服务业务，内容涵盖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及运输业务。根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57 号）规定，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应当取得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报告期内，公司少量已履行完毕及尚在履行的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项目存在未取得相应经营许可的情况，存在被主管机关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处以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部分项目所在地政府已公告取消相应资质许可办理，就正在运营的所在地政府未取消相应资质许可办理且公司未取得经营许可的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项目，公司已全部取得项目所在地业务主管部门开具的证明，确认相关运营主体具备开展业务的条件或开展业务合法合规，主管部门未因未取得许可证而限制或禁止相关主体从事该业务或不存在行政处罚。未来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违反相关管理法规被暂停或吊销已有的业务许可，或因行政许可条件发生变化导致相关业务许可到期后不能续期，将会直接影响公司未来业务经营活动的开展。</p>
人力资源风险	<p>公司作为城乡环境及公共服务运营商，各项目执行对于人力资源的依赖性较强，职工薪酬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人工成本金额为 101,601.44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重为 66.43%，为营业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各项目用人成本受到项目地工资水平及行业内工资水平、员工所在城市的生活成本、法定薪酬福利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若因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人力资源供应不足，或者国家及行业相关政策发生重大调整，使得劳动用</p>

	工成本大幅提升，则可能造成项目无法正常运营，进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降低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补缴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依法为全体员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与公司存在劳动关系的员工人数为 9744 人。其中，全日制劳动合同员工人数为 9002 人，实际缴纳社会保险（以基本养老保险为例）人数为 8776 人，参保比例为 97%；实际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为 6578 人，参缴比例为 7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全日制劳动合同员工人数为 742 人，公司已为其中 275 人购买工伤保险。因实际操作中部分地区社保部门不允许单独购买工伤保险，因此为降低公司用工风险，公司已为未能购买工伤保险的全部员工购买商业保险（雇主责任险）作为补充。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未足额缴纳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该等情形仍存在被主管机关要求补缴或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进而可能影响公司利润水平。
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7,617.13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例为 7.36%，主要为公司收购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时形成。截至报告期末，已对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经过测算未发现公司其他商誉存在减值迹象。若上述资产未来由于受到宏观经济影响，或者因为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原因而导致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相关商誉存在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产业基金通过上海磐诺合计控制公司 62.5243% 的股权，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信产业基金的股权分布较为分散，不存在持股比例超过 50% 的股东，任一股东无法单独依其所享有的表决权对中信产业基金股东会的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因此，中信产业基金无实际控制人，从而公司无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报告期内一直保持了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公司治理，管理团队稳定，公司发展良好，但不排除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司治理格局可能因决策效率降低而贻误业务发展机遇，造成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的波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中信产业基金持 35% 的第一大股东，目前虽无法控制中信产业基金，但若未来中信证券或中信产业基金根据监管要求调整股权结构或三会治理结构，将可能导致中环洁的间接控股股东、控制权条线的认定和关联方范围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连续性造成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八)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三.二.(九)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写）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51,212,521.34	3.07%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35,798,740.20	2.14%
作为第三人	82,011.42	0.00%
合计	87,093,272.96	5.21%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600,000.00	0.00	3,600,000.00	2024年2月22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900,000.00	0.00	7,900,000.00	2024年8月16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	0.00	8,000,000.00	2024年8月16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300,000.00	0.00	8,300,000.00	2024年8月16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公司									
5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900,000.00	0.00	9,900,000.00	2024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900,000.00	0.00	9,900,000.00	2024年12月5日	2028年12月4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900,000.00	0.00	9,900,00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8年12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4年6月18日	2028年5月1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9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2024年6月18日	2028年6月1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0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	3,200,000.00	0.00	3,200,000.00	2024年6月18日	2028年6月1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	不涉及

	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时履行	
11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800,000.00	0.00	6,800,000.00	2024年9月24日	2028年9月23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2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250,000.00	0.00	2,250,000.00	2024年8月21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3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850,000.00	0.00	2,850,000.00	2024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4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	0.00	2,400,000.00	2024年12月5日	2028年12月4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5	沈阳环信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7,480,000.00	0.00	7,480,000.00	2024年6月19日	2028年6月1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6	沈阳环信	7,480,000.00	0.00	7,480,000.00	2024年7月29日	2028年7月2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

	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前及时履行	及
17	沈阳环信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5,040,000.00	0.00	5,040,000.00	2024年8月14日	2028年8月13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8	沈阳环信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3,700,000.00	0.00	3,700,000.00	2024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9	沈阳环信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2024年12月5日	2028年12月4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0	沈阳环信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0	0.00	2,800,00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8年12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1	淄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4年1月11日	2028年1月1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2	淄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4年8月16日	2028年8月1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3	淄博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2024年11	2028年11	连	是	已	不

	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月 20 日	月 18 日	带		事前及时履行	涉及
24	淄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8 年 12 月 22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5	黄山中环洁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12 日	2028 年 1 月 11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6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700,000.00	0.00	2,700,000.00	2024 年 8 月 14 日	2028 年 8 月 13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7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200,000.00	0.00	4,200,000.00	2024 年 7 月 24 日	2028 年 7 月 23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8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100,000.00	0.00	3,100,000.00	2024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9	沈阳新环洁城	1,500,000.00	0.00	1,500,000.00	2024 年 2 月 22 日	2028 年 2 月 21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	不涉及

	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及时履行	
30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	0.00	1,900,000.00	2024年3月14日	2028年2月13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1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50,000.00	0.00	1,350,000.00	2024年4月15日	2028年2月1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2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450,000.00	0.00	1,450,000.00	2024年5月20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3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150,000.00	0.00	4,150,000.00	2024年6月17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4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50,000.00	0.00	1,350,000.00	2024年8月20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5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	1,500,000.00	0.00	1,500,000.00	2024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	不涉及

	务有限公司								履行	
36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650,000.00	0.00	1,650,000.00	2024年12月5日	2028年12月4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7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	0.00	1,300,00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8年12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8	德阳中环洁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287,131.64	0.00	3,287,131.64	2024年9月19日	2028年9月1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9	德阳中环洁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156,644.13	0.00	1,156,644.13	2024年10月21日	2028年10月2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0	德阳中环洁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71,033.23	0.00	1,071,033.23	2024年11月21日	2028年11月2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1	德阳中环洁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462,016.71	0.00	1,462,016.71	2024年12月16日	2028年12月1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司									
42	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4年2月22日	2028年1月19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3	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4年12月12日	2028年12月1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4	大连新天地天顺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3,500,000.00	0.00	3,500,000.00	2024年3月5日	2028年1月19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5	大连新天地天顺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6,500,000.00	0.00	6,500,000.00	2024年12月6日	2028年12月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6	鹤山中环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24年1月19日	2028年1月1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7	鹤山中环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24年2月5日	2028年1月2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8	鹤山中环环境服务有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24年2月26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	不涉及

	限公司									履行	
49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24年3月27日	2028年3月26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0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24年5月7日	2028年5月6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1	阳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4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2	阳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2024年4月22日	2028年4月1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3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4年2月22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4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5,150,000.00	0.00	5,150,000.00	2024年3月13日	2028年2月12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5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0	0.00	7,500,000.00	2024年3月13日	2028年2月12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6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3,700,000.00	0.00	3,700,000.00	2024年8月20日	2028年2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7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4,750,000.00	0.00	4,750,000.00	2024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8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4,750,000.00	0.00	4,750,000.00	2024年12月5日	2028年12月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9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4,450,000.00	0.00	4,450,00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8年12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0	中环洁(六安)环境	8,000,000.00	0.00	8,000,000.00	2024年11月14日	2028年8月14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	不涉及

	服务有限公司								履行	
61	中环洁（六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0.00	7,000,000.00	2024年11月28日	2028年8月2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2	平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0.00	7,000,000.00	2024年3月6日	2028年2月2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3	阳泉矿和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2024年5月17日	2028年4月22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4	阳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2024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5	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60,000.00	0.00	360,000.00	2024年3月7日	2028年3月6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6	大连中环	298,000.00	0.00	298,000.00	2024年3月15日	2028年3月14日	连带	是	已事	不涉

	洁森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前及时履行	及
67	大连中环洁森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28,000.00	0.00	128,000.00	2024年3月26日	2028年3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8	大连中环洁森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19,000.00	0.00	719,000.00	2024年4月15日	2028年4月14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9	大连中环洁森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2,000.00	0.00	132,000.00	2024年4月26日	2028年4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0	大连中环洁森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15,000.00	0.00	715,000.00	2024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1	大连中环洁森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10,000.00	0.00	610,000.00	2024年5月27日	2028年5月26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2	大连中环洁森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90,000.00	0.00	990,000.00	2024年6月18日	2028年6月1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	不涉及

	境服务有限公司									时履行	
73	大连中环洁森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81,000.00	0.00	181,000.00	2024年6月20日	2028年6月19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4	郑州市上街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853,716.02	0.00	1,853,716.02	2024年7月26日	2028年7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5	郑州市上街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84,694.80	0.00	684,694.80	2024年8月16日	2028年7月1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6	郑州市上街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61,589.18	0.00	461,589.18	2024年9月30日	2028年9月29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7	苏州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10,961.69	0.00	2,510,961.69	2024年11月1日	2028年10月3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8	苏州	2,506,737.09	0.00	2,506,737.09	2024年11	2028年11	连	是	已	不	

	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月 28 日	月 27 日	带		事前及时履行	涉及
79	苏州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358,544.71	0.00	4,358,544.7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2 月 30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0	苏州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1	中环洁建投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9,170,974.00	0.00	9,170,974.00	2022 年 4 月 27 日	2028 年 4 月 27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2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405,000.00	0.00	8,405,000.00	2022 年 7 月 8 日	2028 年 7 月 15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3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405,000.00	0.00	8,405,000.00	2022 年 7 月 29 日	2028 年 7 月 15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4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063,263.00	0.00	4,063,263.00	2022 年 8 月 23 日	2028 年 8 月 23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司									
85	阳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641,774.00	0.00	4,641,774.00	2023年4月17日	2029年4月1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6	平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16,628.00	0.00	2,516,628.00	2023年4月17日	2029年4月1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7	中环洁（梅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18,995.00	0.00	318,995.00	2023年5月25日	2028年5月2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8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5,369.00	0.00	35,369.00	2023年5月25日	2028年5月2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9	中环洁（梅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489,600.00	0.00	6,489,600.00	2023年6月12日	2028年6月12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90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829,502.00	0.00	7,829,502.00	2023年6月20日	2029年6月2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司									
91	无锡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84,222.00	0.00	584,222.00	2023年8月23日	2028年8月2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92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3,100,000.00	0.00	23,100,000.00	2024年1月25日	2029年7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93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5,600,000.00	0.00	35,600,000.00	2024年2月1日	2029年2月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94	中环洁（六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784,750.00	0.00	8,784,750.00	2024年2月27日	2029年2月23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95	沈阳环信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9,441,250.00	0.00	9,441,250.00	2024年9月27日	2029年9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462,822,396.20	0.00	462,822,396.2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

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462,822,396.20	462,822,396.2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307,583,567.20	307,583,567.2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0.0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00	0.0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1) 被担保方名称：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16 日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小北一西路 37 甲-1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沈辽西路 17 甲 1802、1803 室

注册资本：50,000,000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城市道路和生活垃圾（不含餐厨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大件垃圾和居民装修垃圾收集、运输服务，物业管理服务，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垃圾分类服务，城市水域垃圾清理服务，环卫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市政设施管理服务；清洗服务；消毒消杀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张传永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 被担保方名称：淄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27 日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开发区北路 9 号长征教育产业园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开发区北路 9 号长征教育产业园

注册资本：50,000,000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道路、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服务；餐厨垃圾（含废弃食品）、大件垃圾和居民装修垃圾、建筑垃圾收集、运输服务；城市垃圾分类服务；物业管理；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维护；市政公用设施、环卫设施建设、运营；水域垃圾清理；公厕管理服务；环卫设备、日用百货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品）；智慧城市建设、服务；垃圾中转站建设；生活清洗消毒服务；害虫防治服务；灭鼠及预防服务；公共环境消毒服务（以上四项不含危险、监控及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林乐君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3) 被担保方名称：黄山中环洁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5 日

住所：黄山市屯溪区迎宾大道 10 号依云红郡 2 幢 106 号

注册地址：黄山市屯溪区迎宾大道 10 号依云红郡 2 幢 106 号

注册资本：53,018,400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道路和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及回收利用；餐厨垃圾（含废弃食品）、大件垃圾和居民装修垃圾收集、运输服务；物业管理；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维护；市政公用设施维护；垃圾分类服务；水域垃圾清理；公厕服务；环卫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环卫设施建设和运营；道路货物运输；生活清洗消毒服务、专业清洗消毒服务、害虫防治服务、灭鼠及预防服务；日用百货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李赢

控股股东：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4) 被担保方名称：德阳中环洁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4月15日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青云路104号

注册地址：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皂角街道城西社区岷山西路29号

注册资本：4,820,000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固体废物治理；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物业管理；软件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日用品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废物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丁振纲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5) 被担保方名称：大连新天地天顺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1月9日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东纬路110号（314室）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东纬路110号（314室）

注册资本：5,000,000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张传永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6) 被担保方名称：阳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25日

住所：山西省阳泉市城区南外环街左邻右舍1号楼底商4、5号

注册地址：山西省阳泉市城区南外环街左邻右舍1号楼底商4、5号

注册资本：10,000,000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厨垃圾处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日用百货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建筑物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物业管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

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停车场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水污染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李涛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 被担保方名称：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5月6日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区雪松路20号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区雪松路20号

注册资本：30,000,000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城市垃圾清运服务，城市垃圾处理服务，城市排泄物处理服务，园林绿化养护服务，物业管理，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公用设施维护，城市水域治理服务，环卫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日用百货零售，道路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张传永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 被担保方名称：中环洁(六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月22日

住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徐集镇菊花村村民委员会

注册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徐集镇菊花村村民委员会

注册资本：10,000,000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城乡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城市道路冲洗服务，餐厨垃圾(含废弃食品)、建筑垃圾收集、清运服务；垃圾处理及综合利用，垃圾分类服务，水域垃圾清理，公厕服务；物业管理；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养护；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环卫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环卫设施建设和运营；日用百货零售，智慧城市建设和服务；智慧城管、智慧环卫平台建设和服务；垃圾中转站建设；垃圾中转站维护；道路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包利斌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9) 被担保方名称：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21日

住所：大连市甘井子区泡崖大街4-1号五金机电城2号楼4楼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革镇堡棋盘村(赛纳再生资源市场内)

注册资本：6,969,700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物业管理；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电子、

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科普宣传服务；停车场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互联网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月春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10) 被担保方名称：中环洁建投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9日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幸福东路69-26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幸福东路69-26

注册资本：15,000,000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物业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销售；汽车旧车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法定代表人：岳强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11) 被担保方名称：郑州市上街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年8月4日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新安路街道厂前路2号院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新安路街道厂前路2号院

注册资本：4,000,000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停车场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汽车销售；电车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郭崑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12) 被担保方名称：苏州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年5月6日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中心大道3456号城中花园9幢滨河北路355号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中心大道3456号城中花园9幢滨河北路355号

注册资本：5,000,000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厨垃圾处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物业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停车场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固体废物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李超

控股股东：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2、担保原因

为满足下属控股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在考虑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同意担保。

3、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人均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人的履约能力、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预计发生担保金额 12.8 亿元，实际发生担保金额 462,822,396.20 元，系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三)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否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存在抵质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沈阳金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	否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100,586,027.40	2,595,723.28	103,181,750.68	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	-	-	100,586,027.40	2,595,723.28	103,181,750.68	0.00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深化业务合作及经营发展需要，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环洁（沈阳）城市

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西中环洁”）向沈阳金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谷公司”）提供 1 亿元借款，借款期限 1 年，由沈阳金谷的母公司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协议约定每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4 年 7 月 30 日，金谷公司向铁西中环洁支付已到期利息 172.50 万元；2024 年 8 月 12 日，铁西中环洁与金谷公司就后续还款重新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约定金谷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5 日、2024 年 9 月 25 日、2024 年 10 月 30 日向铁西中环洁偿还借款本金 3000 万、1200 万、5800 万及利息 150.29 万。国资公司对金谷公司上述还款责任仍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并承诺补充提供其名下房产作为担保。金谷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偿还本金 3000 万、2024 年 9 月 20 日偿还借款本金 1200 万、2024 年 10 月 18 日偿还借款本金 1400 万、2024 年 10 月 25 日偿还借款本金 1400 万、2024 年 10 月 31 日偿还借款本金 3000 万及利息 1,456,750.68 元，至此相关借款全部归还完毕。

(四)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220,000.00	1,443,984.07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1,700,000.00	9,769,626.4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33,440,000.00	30,552,833.69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5,340,000.00	5,340,00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97,011,786.00	97,011,786.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1、日常性关联交易中“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的预计金额包括：

中环洁向建宁中环洁提供智慧环卫综合管理平台服务，中标金额 19,680,000.00 元，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发布《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报告期内该笔交易不含税金额为 3,093,490.56 元，税额为 185,609.44 元。

2、日常性关联交易中“其他”是指：

（1）公司向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陈黎媛租赁房屋发生的租赁费用 334,468.14 元；

（2）控股子公司中环洁业达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业达”）的少数股东烟台业达城市更新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为中环洁业达在银行开立的履约保函提供 5,397,220.92 元连带责任担保；

（3）控股子公司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森惠”）的少数股东王月春为中环洁森惠的借款提供 8,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2024 年 8 月 27 日，王月春为中环洁森惠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普兰店支行的借款融资提供 2,6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4）控股子公司天津中环洁景澄城市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景澄”）的少数股东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天津中环洁提供借款 5,940,000.00 元、借款利息 356,728.01 元；

（5）控股子公司中环洁中益鑫（元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氏中环洁”）的少数股东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元氏中环洁提供借款 3,300,000.00 元、借款利息 177,716.62 元。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受让江门市海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持有的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 股权，价款为 5,340,000.00 元，江门市海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5% 以上的少数股东。该笔关联交易按照《公司章程》无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2)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在股转系统（www.neeq.com.cn）发布《关于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6）。公司与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金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康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其分别持有的建宁中环洁的股权共同投资建宁康恒，并签署了《增资协议》。上述交易完成后，建宁中环洁不再为中环洁的参股公司，建宁康恒变更为中环洁持股 6.76% 的参股公司。

2024 年 5 月 18 日，《增资协议》已签署完毕，并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发布《关于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71），截至报告期末建宁康恒、建宁中环洁均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本期交易金额为 81,200,986.00 元。

(3) 2024 年 6 月，珠海环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和珠海环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总经理及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陈黎媛控制的企业）将持有的全部深圳图元股权进行转让。珠海环晟于当月收到股权转让款 1,581.08 万元，该笔关联交易按照《公司章程》无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24 年，为了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利益的一致，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从而为股东带来更高效、更持久的回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调动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并为稳定优秀人才提供一个良好的平台，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平衡公司的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有效调动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使员工通过创造价值实现个人财富与公司发展的共同成长。公司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4-063）。公司以珠海环腾、珠海环新、珠海环裕为主体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认购 2024 年定向发行股票。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起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在股转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46）。

(七)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6 月 29 日	-	挂牌	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6 月 29 日	-	挂牌	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承诺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29日	-	挂牌	避免占用资产	承诺避免占用资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29日	-	挂牌	锁定股份	承诺在本次挂牌前持有的中环洁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29日	-	挂牌	项目未取得业务资质或中标方与运营主体不一致	承诺中环洁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因未取得业务资质事项或签署方/中标人与项目实施主体不一致的情况而受到任何行政处罚的情形或潜在被处罚的风险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29日	-	挂牌	租赁土地及房产存在权属瑕疵情形	承诺相关租赁合同履行未产生争议和纠纷，中环洁及/或其下属子公司也未因此受到任何行政处罚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7月26日	-	挂牌	未足额缴纳社保及公积金	承诺不存在行政处罚，不存在因未缴足社保及公积金产生的劳动争议、劳动仲裁、诉讼或潜在纠纷；承诺对因中环洁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本次挂牌前存在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情况而导致的全部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年6月29日	-	挂牌	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年6月29日	-	挂牌	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承诺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易		
董监高	2023年6月29日	-	挂牌	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29日	-	挂牌	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承诺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29日	-	挂牌	避免占用资产	承诺避免占用资产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承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注1）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承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注1）	正在履行中
非独立董事、高管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承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注1）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承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	承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	正在履行中

				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补措施	
董事、高管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承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持股5%以上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承诺上市后严格遵守相关的利润分配政策（注2）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或重大遗漏		
董监高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避免资产占用	承诺避免资产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避免资产占用	承诺避免资产占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承诺股票减持及其信息披露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正在履行中
持股5%以上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承诺股票减持及其信息披露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正在履行中
直接持股10%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股份锁定及流通限制	承诺所持公司股票自公司的股份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锁定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承诺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持股5%以上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承诺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承诺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9日	-	发行	未足额缴纳社保及公积金	承诺不存在行政处罚，不存在因未缴足社保及公积金产生的劳动争议、劳动仲裁、诉讼或潜在纠纷；承诺对因中环洁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本次挂牌前存在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情况而导致的全部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6月6日	-	发行	股票自愿限售承诺	承诺所持公司股票自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4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限售	正在履行中
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年6月6日	-	发行	股票自愿限售承诺	承诺所持公司股票自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4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限售	正在履行中
虽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	2024年6月6日	-	发行	股票自愿限售承诺	承诺所持公司股票自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4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限售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12日	-	发行	股份锁定及流通限制	承诺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支配10%以上表决权股东	2024年12月12日	-	发行	股份锁定及流通限制	承诺在锁定期内不会出售持有的公司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承诺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个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承诺违反承诺进行减持，个人自愿将减持收益上交公司所有	
副总经理	2024年12月12日	-	发行	股份锁定及流通限制	承诺在锁定期内不会出售持有的公司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承诺违反承诺进行减持，个人自愿将减持收益上交公司所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	发行	欺诈发行上市股份回购	承诺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不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12日	-	发行	欺诈发行上市股份回购	承诺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不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	发行	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东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承诺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高级管理人员、经	正在履行中

					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承诺公司及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	发行	不存在退市责任的承诺	承诺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行为提供便利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12日	-	发行	不存在退市责任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强制退市情形；承诺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行为提供便利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董事、高管	2024年12月12日	-	发行	不存在退市责任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强制退市情形；承诺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行为提供便利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3月21日	-	发行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承诺上市后严格遵守相关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注2）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年3月21日	-	发行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承诺上市后严格遵守相关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正在履行中

					(注2)	
--	--	--	--	--	------	--

注 1: 公司、控股股东及非独立董事、高管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9 日签署了《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非独立董事、高管已重新出具该承诺；

注 2: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9 日签署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重新出具该承诺、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新增出具该承诺。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八)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838,618.84	0.02%	诉讼冻结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保证金	1,900,282.96	0.05%	开具项目履约保函业务产生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其他受限	121,000.00	0.00%	办理 ETC 保证金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银行借款质押	45,306,045.94	1.21%	公司办理银行借款业务，银行要求的担保措施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融资租赁质押	367,345,602.80	9.77%	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非银行金融机构要求的担保措施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	银行借款质押	40,385,473.02	1.07%	公司办理银行借款业务，银行要求的担保措施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	融资租赁质押	116,309,199.32	3.09%	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非银行金融机构要求的担保措施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融资租赁抵押	238,716,309.26	6.35%	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的标的资产
总计	-	-	810,922,532.14	21.5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诉讼冻结金额 838,618.84 元已于 2025 年 3 月解除冻结。其他资产权利受限是公司正常融资活动及经营管理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期末受限资产外，报告期内，因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与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导致公司基本银行账户的部分存款被冻结，冻结金额 3,162,712.50 元，经与供应商充分沟通，上述冻结资金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解冻（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2024 年 5 月 29 日在股转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银行存款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5）、《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解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1））。上述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九) 调查处罚事项

公司控股公司黄山中环洁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中环洁”）于 2024 年 3 月 1 日收到歙县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行政处罚决定书》（歙）应急罚[2024]工贸-1 号，其内容显示 2023 年 9 月黄山中环洁发生一起员工死亡安全生产事故，相关部门已经调查结束，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规定，此次事故为一般安全生产事故。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在股转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黄山中环洁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收到黄山市徽州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徽）应急罚[2024]工贸-7 号，其内容显示 2024 年 7 月 16 日黄山中环洁发生一起一般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规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股转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48）。

以上处罚公司均已按期缴纳罚款，并积极配合有关机构组织进行整改，落实整改措施。上述处罚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以及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86,786,544	52.25%	-	94,285,715	9.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00,000	21.47%	-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44,890,476	47.75%	420,451,139	865,341,615	90.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0,000,000	42.93%	200,000,000	600,000,000	62.52%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931,677,020	-	27,950,310	959,627,33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以珠海环腾、珠海环新、珠海环裕为主体，通过认购公司 2024 年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披露《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27,950,310 股，定向增发后总股本为 959,627,330 股。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起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9 日、2024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议案。依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海磐灏、珠海天量、

珠海磐卫、珠海弘福、珠海兴福、珠海祥福、珠海环腾、珠海环新、珠海环裕等 9 位股东已按照挂牌公司股票限售及解除限售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在股转系统（www.neeq.com.cn）披露自愿限售公告，承诺自股权登记日（2024 年 6 月 4 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或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并于公告披露当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以珠海环腾、珠海环新、珠海环裕为主体，通过认购公司 2024 年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27,950,310 股，定向增发后总股本变为 959,627,330 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股本结构		本期变动 (股)	期末股本结构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磐灏	600,000,000	64.40%	-	600,000,000	62.52%
2	珠海天量	128,571,429	13.80%	-	128,571,429	13.40%
3	上海泰造	68,571,429	7.36%	-	68,571,429	7.15%
4	珠海弘福	41,484,162	4.45%	-	41,484,162	4.32%
5	珠海磐卫	34,285,714	3.68%	-	34,285,714	3.57%
6	珠海福玖春	25,714,286	2.76%	-	25,714,286	2.68%
7	珠海兴福	20,150,000	2.16%	-	20,150,000	2.10%
8	珠海环腾	-	0.00%	13,200,000	13,200,000	1.38%
9	珠海祥福	12,900,000	1.38%	-	12,900,000	1.34%
10	珠海环裕	-	0.00%	7,850,310	7,850,310	0.82%
11	珠海环新	-	0.00%	6,900,000	6,900,000	0.72%
—	合计	931,677,020	100.00%	27,950,310	959,627,330	100.00%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 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 结股 份数量
1	上海磐	600,000,000	-	600,000,000	62.52%	600,000,000	-	-	-

	灏								
2	珠海天量	128,571,429	-	128,571,429	13.40%	128,571,429	-	-	-
3	上海泰造	68,571,429	-	68,571,429	7.15%	-	68,571,429	-	-
4	珠海弘福	41,484,162	-	41,484,162	4.32%	41,484,162	-	30,093,168	-
5	珠海磐卫	34,285,714	-	34,285,714	3.57%	34,285,714	-	-	-
6	珠海福玖春	25,714,286	-	25,714,286	2.68%	-	25,714,286	-	-
7	珠海兴福	20,150,000	-	20,150,000	2.10%	20,150,000	-	-	-
8	珠海环腾	-	13,200,000	13,200,000	1.38%	13,200,000	-	-	-
9	珠海祥福	12,900,000	-	12,900,000	1.34%	12,900,000	-	-	-
10	珠海环裕	-	7,850,310	7,850,310	0.82%	7,850,310	-	-	-
	合计	931,677,020	21,050,310	952,727,330	99.28%	858,441,615	94,285,715	30,093,168	-

2025年1月7日，珠海弘福就其持有公司的30,093,168股（对应3,009.3168万元注册资本）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况。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2024年6月，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磐灏的一致行动人珠海磐卫、珠海兴福、珠海祥福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上海磐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陈黎媛，珠海磐卫、珠海兴福、珠海祥福不再为上海磐

灏的一致行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4-150）。

珠海弘福的普通合伙人北京中环洁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与珠海天量、珠海磐卫、珠海兴福、珠海祥福、珠海环腾、珠海环新、珠海环裕的普通合伙人均为陈黎媛，上述股东均系陈黎媛控制的企业。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海磐灏直接持有公司 600,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2.5243%，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海磐灏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磐诺。根据上海磐灏的合伙协议，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拥有完全的权力和授权代表上海磐灏缔结合同及达成其他约定、承诺，管理及处分上海磐灏的财产，从事所有其他必要的行动并对上海磐灏产生约束效力，无需进一步取得其他合伙人的同意。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任何有限合伙人均不得参与管理或控制上海磐灏的投资业务及其他以上海磐灏名义进行的活动、交易和业务，或代表上海磐灏签署文件，或从事其他对上海磐灏形成约束的行为。因此，上海磐诺可以控制上海磐灏。

上海磐诺为中信产业基金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上海磐灏系中信产业基金通过上海磐诺间接控制的主体。中信产业基金通过上海磐诺控制公司 62.5243%的股份。中信产业基金、上海磐诺为发行人的间接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中信产业基金现由中信证券持股 35%、四川中科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6%、上海海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5%、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3%、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北京国俊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及北京华联美好社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由于中信产业基金的股权分布较为分散，不存在持股比例超过 50%的股东，任一股东无法单独依其所享有的表决权对中信产业基金股东会的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亦未向中信产业基金委派半数以上董事从而对中信产业基金董事会的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其中，中信证券为中信产业基金的第一大股东，持股 35%，根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中信产业基金为中信证券的参股公司及联营企业，未纳入中信证券合并范围。因此，中信产业基金目前无实际控制人，公司亦无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况未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4年4月12日	2024年5月31日	1.57	27,950,310	珠海环新、珠海环腾、珠海环裕	不适用	43,881,986.70	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3月19日，《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在股转系统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2024年4月12日，《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在股转系统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24年5月28日	43,881,986.70	39,390,000.0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2024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的方案，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27,950,310股（含本数），发行价格为1.57元人民币/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3,881,986.70元（含本数），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支付职工薪酬。2024年4月2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4]640号），同意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上述募集资金43,881,986.70元已于2024年5月10日汇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的人民币存款账户110931341910001账号（以下简称“尾号0001募集资金账户”）内。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5月10日验证，并出具了XYZH/2024BJAA3B0464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需求，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7月8日召开了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分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分公司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宁波分公司”）、子公司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分别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储存、管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中环洁宁波分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及招商证券于2024年8月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开立对应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4701013100513425）。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3,881,986.70
二、可用募集资金总额	43,915,573.88
其中：募集资金本金	43,881,986.70
利息收入	33,587.18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9,390,000.00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39,390,000.00
四、募集资金余额	4,525,573.88

2024 年 8 月 19 日，因公司工作人员操作失误，误将尾号 0001 募集资金账户内 8,533,320.18 元支付融资租赁款。公司当日通过自查及时发现上述情形，并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和 8 月 23 日及时退回至募集资金账户。此次操作未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督促相关人员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学习，规范使用募集资金。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迪	董事长	男	1980年2月	2022年7月12日	2025年7月11日	0	0	0	0.00%
陈黎媛	董事、总经理	女	1978年5月	2022年7月12日	2025年7月11日	150,692,856	27,709,562	178,402,418	18.59%
孙鑫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1986年7月	2022年7月12日	2025年7月11日	27,342,857	1,000,000	28,342,857	2.95%
刘俊峰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1977年12月	2022年7月12日	2025年7月11日	5,514,286	2,000,000	7,514,286	0.78%
郭金香	董事	女	1980年1月	2022年7月12日	2025年7月11日	0	0	0	0.00%
霍芝注	董事	女	1981年6月	2024年4月9日	2025年4月1日	0	0	0	0.00%
刘计划	独立董事	男	1972年11月	2024年4月9日	2025年7月11日	0	0	0	0.00%
谢东明	独立董事	男	1975年9月	2024年4月9日	2025年7月11日	0	0	0	0.00%
范斌	独立董事	男	1974年1月	2024年4月9日	2025年7月11日	0	0	0	0.00%
周涛	监事	男	1971年3月	2022年7月12日	2025年7月11日	0	0	0	0.00%

黄小木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1980年 2月	2023年 4月4日	2025年 7月11日	650,000	70,000	720,000	0.08%
阳宗俪	监事	女	1984年 10月	2022年 7月12日	2025年 7月11日	300,000	500,000	800,000	0.08%
孙绍辉	副总经理	男	1968年 10月	2022年 7月12日	2025年 7月11日	4,914,286	1,000,000	5,914,286	0.62%
何雷	副总经理	男	1973年 6月	2022年 7月12日	2025年 7月11日	4,914,286	1,000,000	5,914,286	0.62%
方桦	副总经理	男	1963年 6月	2022年 7月12日	2025年 7月12日	3,657,143	0	3,657,143	0.38%
林俐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1973年 1月	2022年 7月12日	2025年 7月11日	3,657,143	500,000	4,157,143	0.43%

注：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收到霍芝女士的辞职报告，自2025年4月1日起辞职生效。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在股转系统（www.neeq.com.cn）发布了《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陈黎媛为股东珠海天量、珠海磐卫、珠海兴福、珠海祥福、珠海环腾、珠海环新、珠海环裕的普通合伙人；是股东珠海弘福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孙鑫为股东珠海福玖春的普通合伙人，是珠海弘福、珠海环腾、珠海环新、珠海环裕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刘俊峰、副总经理何雷是珠海磐卫、珠海弘福、珠海环腾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公司副总经理孙绍辉是珠海磐卫、珠海弘福、珠海环新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公司副总经理方桦是珠海磐卫、珠海兴福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林俐是珠海磐卫、珠海兴福、珠海环裕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黄小木、监事阳宗俪是珠海祥福、珠海环腾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霍芝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聘任
刘计划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聘任
谢东明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聘任
范斌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霍芝，女，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4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通信信息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4月至2022年3月，任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全球企业咨询服务部总监；2022年3月至今，任天津磐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运营管理部董事；2024年4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董事。

刘计划，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6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诉讼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7月至1996年8月，任河南商丘商业学校讲师；1999年7月至今，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导；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东明，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7月至2015年5月，任商学院会计系专任教师；2015年6月至今，任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专任教师；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范斌，男，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于2024年11月17日获得美国绿卡）。2003年6月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北京日立华胜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开发部开发组长；1999年12月至2001年9月，任北京泰利凯博网络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副总经理；2003年6月至今，任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IBM咨询合伙人；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16	4	7	113
技术人员	59	8	25	42
财务人员	107	32	30	109
行政人员	419	107	120	406
销售人员	25	33	8	50
生产人员	23,884	8,531	8,176	24,239
员工总计	24,610	8,715	8,366	24,95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53	58
本科	688	685
专科	937	933
专科以下	22,931	23,282
员工总计	24,610	24,95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年终绩效和奖金等组成。公司实行与企业业绩相关联，以员工岗位价值为基础，并与员工绩效紧密联系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公司根据不同业务人员，制定差异化薪酬体系，力求实现多劳多得、按劳分配的原则。年终绩效根据年度目标实

际完成情况，并根据工作绩效考核结果发放。奖金根据年度各类奖金制度规则核算发放。

2、员工培训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以及员工多样化的培训需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形成了管理人才及专业人才双通道的培养模式，分层次、分类别地开展内容丰富、形式灵活的培训，增加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培训质量。培训内容包含专业能力、管理能力、企业制度等，通过培训，使员工对市场及行业的最新发展有所了解，提升整体的工作水平及素质。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新增 3 名独立董事及 1 名非独立董事、设立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按照《公司法》（2023 年修订）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管理需要，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各项治理制度。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按照法律及法规要求，切实履行了各自权利与义务，公司治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治理合法合规，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互相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行为，公司具备自主经营能力。

业务独立：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职能机构，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及经营渠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与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拥有和使用的资产主要包括土地、房屋、机器设备、专利、商标等，公司资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单位提供担保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人员独立：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等各项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在有关的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独立管理。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

财务独立：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机构独立：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及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适应公司规范管理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体系全面涵盖了公司内部环境及生产运营、市场营销、财务管理、技术研发、员工管理、合同管理、采购管理等业务流程。同时，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内部控制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7日，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5BJAA3B0454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海啸	刘光宗
	4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90	

审计报告

XYZH/2025BJAA3B0454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环洁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环洁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1. 收入确认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五、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中环洁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于环卫相关业务，2024 年营业收入 21.61 亿元。由于营业收入是中环洁集团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中环洁集团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及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发生确认及截止性认定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服务类型、项目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波动，并分析落实波动原因的合理性；

	<p>(4) 对主要客户的交易情况实施函证程序；</p> <p>(5)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服务合同、服务结算单据、销售发票、银行收款记录等支持性文件；</p> <p>(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服务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 金融工具”、“五、3. 应收账款、7. 合同资产、45. 信用减值损失、46. 资产减值损失”。</p> <p>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环洁集团应收账款余额 17.53 亿元，坏账准备金额 1.66 亿元，账面价值 15.87 亿元，占期末资产总额 42.22%；合同资产余额 6.55 亿元，坏账准备金额 0.27 亿元，账面价值 6.28 亿元，占期末资产总额 16.71%。由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专业判断，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信用政策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特征；</p> <p>(3) 分析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依据的充分性及合理性等；</p> <p>(4) 评价管理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模型，分析主要参数、指标的合理性，获取公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政策执行，重新计算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5) 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实施函证程序，并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根据回函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可收回性的判断是否存在重大偏差；</p> <p>(6) 抽查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和发生额较大的客户实地走访，以了解分析客户的履约能力并观察履约情况；</p> <p>(7) 检查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四、其他信息

中环洁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环洁集团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环洁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环洁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环洁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中环洁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环洁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环洁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91,468,301.61	281,649,883.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1,587,273,694.83	1,027,332,756.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15,801,270.80	17,478,075.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53,194,299.68	194,256,619.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6,523,372.42	7,099,284.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7	628,089,229.98	789,524,264.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2,566,908.25	33,942,386.08
流动资产合计		2,724,917,077.57	2,351,783,269.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85,288,540.87	34,843,406.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0	-	15,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1	463,473,981.83	557,150,458.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2	40,667,519.35	38,567,880.30
无形资产	五、13	247,218,035.45	257,835,580.9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4	76,171,285.17	79,054,990.2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29,891,286.88	39,327,51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49,370,011.40	51,923,54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42,835,404.63	40,658,497.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4,916,065.58	1,115,161,871.02
资产总计		3,759,833,143.15	3,466,945,140.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1,005,795,796.53	835,288,562.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0	218,710,041.68	178,650,140.02
预收款项		56,300.00	
合同负债	五、21	612,704.14	1,601,482.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93,357,801.06	125,491,341.24
应交税费	五、23	62,911,801.54	59,461,993.36
其他应付款	五、24	17,705,195.50	13,462,897.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186,209,926.69	234,468,949.5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5,549,939.16	5,325,309.11
流动负债合计		1,590,909,506.30	1,453,750,675.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7	85,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8	20,169,627.53	20,117,677.93
长期应付款	五、29	59,892,491.33	118,391,119.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30	219,442,619.09	214,458,445.1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23,530,676.54	38,990,062.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1	3,737,223.60	9,347,777.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1,772,638.09	501,305,081.94
负债合计		2,002,682,144.39	1,955,055,757.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2	959,627,330.00	931,677,0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3	101,999,405.88	76,242,723.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4	33,681,033.15	24,062,797.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5	574,980,718.98	391,809,975.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70,288,488.01	1,423,792,515.97
少数股东权益		86,862,510.75	88,096,86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7,150,998.76	1,511,889,382.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59,833,143.15	3,466,945,140.11

法定代表人：杨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龙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7,002,910.48	207,885,049.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六、1	176,583,538.78	180,409,050.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10,023.12	2,464,214.8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982,045,537.09	974,682,070.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8,003.67	371,769.9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6,196,900.97	50,659,101.7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434,982.89	6,140,502.44
流动资产合计		1,522,141,897.00	1,423,111,759.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704,714,648.92	657,957,958.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8,630,279.32	200,158,765.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927,684.75	14,279,816.68
无形资产		5,075,955.66	7,335,729.2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794,195.97	20,272,70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7,850.06	14,998,297.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9,768.08	996,580.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1,850,382.76	915,999,851.68
资产总计		2,443,992,279.76	2,339,111,611.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2,381,226.97	561,550,886.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9,904,814.84	85,103,814.7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592,787.83	27,520,205.18
应交税费		3,151,173.81	3,649,460.64
其他应付款		136,514,016.80	232,178,184.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40,315.60	1,343,398.5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950,126.44	82,699,468.58
其他流动负债			81,217.61
流动负债合计		987,834,462.29	994,126,636.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43,347.50	8,376,339.11
长期应付款		33,984,682.25	69,366,244.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2,689.65	-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300,719.40	77,742,583.37
负债合计		1,029,135,181.69	1,071,869,219.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959,627,330.00	931,677,0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419,436.59	94,937,400.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681,033.15	24,062,797.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3,129,298.33	216,565,173.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4,857,098.07	1,267,242,391.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43,992,279.76	2,339,111,611.4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161,495,428.36	2,143,405,097.18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2,161,495,428.36	2,143,405,097.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51,007,448.88	1,856,469,100.61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1,529,395,361.63	1,538,521,558.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14,272,254.08	11,304,657.07
销售费用	五、38	27,962,819.01	27,846,800.14
管理费用	五、39	193,671,851.57	190,625,247.37
研发费用	五、40	12,775,880.68	13,262,141.43
财务费用	五、41	72,929,281.91	74,908,695.96
其中：利息费用		75,966,447.57	77,181,803.12
利息收入		4,055,169.04	3,679,163.05
加：其他收益	五、42	6,898,599.59	18,824,582.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50,445,134.56	8,819,624.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09,917.75	8,819,624.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0,800.00	1,5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89,535,605.24	-10,355,847.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17,312,266.52	-19,808,868.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346,835.05	659,808.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5,966,009.96	286,575,296.1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8	187,324.28	280,972.8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9	8,464,907.75	6,153,184.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688,426.49	280,703,084.97
减：所得税费用	五、50	84,602,199.97	68,615,370.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086,226.52	212,087,714.8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086,226.52	212,087,714.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97,247.05	9,449,233.9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788,979.47	202,638,480.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3,086,226.52	212,087,714.8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788,979.47	202,638,480.9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97,247.05	9,449,233.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2

法定代表人：杨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龙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349,101,789.72	340,401,332.42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163,583,109.77	158,928,524.38
税金及附加		2,691,795.88	2,068,099.27
销售费用		25,497,182.66	24,295,662.05
管理费用		110,487,152.60	111,588,263.87
研发费用		14,459,810.26	13,564,419.80
财务费用		-13,779,587.51	-12,328,698.66
其中：利息费用		31,909,558.15	37,861,375.31

利息收入		46,145,678.15	51,066,127.72
加：其他收益		852,747.48	6,024,262.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80,350,626.77	177,504,784.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09,917.75	8,819,624.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72,604.69	-1,747,853.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4,715.97	-1,630,054.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308.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040,119.77	222,436,201.63
加：营业外收入		109,731.24	2,062.33
减：营业外支出		1,029,528.26	750,256.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120,322.75	221,688,007.43
减：所得税费用		27,937,962.26	11,830,723.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182,360.49	209,857,284.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182,360.49	209,857,284.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182,360.49	209,857,284.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2,456,167.51	2,186,452,591.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850.07	729,963.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97,958,737.30	68,586,16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0,444,754.88	2,255,768,724.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133,352.38	406,292,550.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2,272,569.51	1,045,133,80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439,299.27	200,684,920.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136,685,327.87	165,350,19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1,530,549.03	1,817,461,47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14,205.85	438,307,253.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10,8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81,750.6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4,033.58	28,987,887.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656,584.26	28,987,887.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397,036.09	147,766,450.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2,9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97,036.09	270,676,450.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59,548.17	-241,688,563.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331,986.70	11,93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50,000.00	11,93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1,497,821.85	841,143,867.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145,440,000.00	160,452,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4,269,808.55	1,013,527,61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6,356,339.56	669,500,250.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03,185.77	174,517,809.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606,956.01	15,11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253,448,445.09	275,446,670.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9,107,970.42	1,119,464,730.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8,161.87	-105,937,113.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2	109,335,592.15	90,681,576.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2	279,272,807.66	188,591,231.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2	388,608,399.81	279,272,807.66

法定代表人：杨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龙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4,092,333.31	449,608,769.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325,772.97	1,033,097,99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6,418,106.28	1,482,706,76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498,222.42	63,886,376.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070,029.43	134,517,352.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60,382.19	30,177,523.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712,236.96	179,614,28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140,871.00	408,195,53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277,235.28	1,074,511,22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74,740.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680,752.18	168,843,984.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8,863.69	4,4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74,355.90	168,848,474.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31,108.18	54,315,35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00,000.00	74,7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71,108.18	129,035,35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3,247.72	39,813,121.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881,986.7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3,134,152.65	561,721,019.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21,175.21	103,632,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537,314.56	665,353,76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5,943,491.56	413,290,21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42,344.44	142,575,335.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059,000.32	1,142,326,058.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1,744,836.32	1,698,191,60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207,521.76	-1,032,837,839.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72,961.24	81,486,508.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510,666.28	124,024,157.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983,627.52	205,510,666.28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1,677,020.00				76,242,723.31				24,062,797.10		391,809,975.56	88,096,866.54	1,511,889,38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1,677,020.00	-	-	-	76,242,723.31	-	-	-	24,062,797.10	-	391,809,975.56	88,096,866.54	1,511,889,382.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50,310.00	-	-	-	25,756,682.57	-	-	-	9,618,236.05	-	183,170,743.42	-1,234,355.79	245,261,616.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788,979.47	10,297,247.05	203,086,226.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50,310.00	-	-	-	25,756,682.57	-	-	-	-	-	-	-2,250,000.00	51,456,992.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950,310.00											3,450,000.00	31,400,31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3,482,035.74								23,482,035.74

4. 其他					2,274,646.83							-5,700,000.00	-3,425,353.17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9,618,236.05	-	-9,618,236.05	-9,281,602.84	-9,281,602.84
1. 提取盈余公积									9,618,236.05		-9,618,236.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06,956.01	-7,606,956.01
4. 其他												-1,674,646.83	-1,674,646.83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959,627,330.00	-	-	-	101,999,405.88	-	-	-	33,681,033.15	-	574,980,718.98	86,862,510.75	1,757,150,998.76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1,677,020.00				93,536,520.50				3,077,068.67		210,157,223.08	83,464,406.62	1,321,912,23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1,677,020.00	-	-	-	93,536,520.50	-	-	-	3,077,068.67	-	210,157,223.08	83,464,406.62	1,321,912,238.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0,985,728.43	-	181,652,752.48	4,632,459.92	189,977,143.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638,480.91	9,449,233.97	212,087,714.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1,931,000.00	-5,362,797.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931,000.00	11,931,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17,293,797.19
（三）利润分配		-	-	-	-	-	-	-	20,985,728.43	-	-20,985,728.43	-	-16,747,774.05
1. 提取盈余公积									20,985,728.43		-20,985,728.4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110,000.00	-15,110,000.00
4. 其他												-1,637,774.05	-1,637,774.0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31,677,020.00	-	-	-	76,242,723.31	-	-	-	24,062,797.10	-	391,809,975.56	88,096,866.54	1,511,889,382.51

法定代表人：杨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龙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1,677,020.00				94,937,400.85				24,062,797.10		216,565,173.89	1,267,242,39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1,677,020.00	-	-	-	94,937,400.85	-	-	-	24,062,797.10		216,565,173.89	1,267,242,391.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950,310.00	-	-	-	23,482,035.74	-	-	-	9,618,236.05		86,564,124.44	147,614,706.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182,360.49	96,182,360.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50,310.00	-	-	-	23,482,035.74	-	-	-	-		-	51,432,345.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950,310.00											27,950,31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482,035.74							23,482,035.7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9,618,236.05		-9,618,236.05	
1. 提取盈余公积									9,618,236.05		-9,618,236.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59,627,330.00	-	-	-	118,419,436.59	-	-	-	33,681,033.15		303,129,298.33	1,414,857,098.07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1,677,020.00				94,937,400.85				3,077,068.67		27,693,618.01	1,057,385,10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1,677,020.00	-	-	-	94,937,400.85	-	-	-	3,077,068.67		27,693,618.01	1,057,385,10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0,985,728.43		188,871,555.88	209,857,284.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857,284.31	209,857,284.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0,985,728.43		-20,985,728.43	
1. 提取盈余公积									20,985,728.43		-20,985,728.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31,677,020.00	-	-	-	94,937,400.85	-	-	-	24,062,797.10		216,565,173.89	1,267,242,391.84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东二路 45 号 A-3 号楼一层-106 室。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3〕2909 号）同意，本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简称：中环洁，股票代码：874175，所属层级：基础层。按照市场层级调整程序，本公司自 2024 年 4 月 18 日起调入创新层。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 95,962.733 万元，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5,962.733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公共设施管理业，主要从事城乡环境及公共服务运营服务业务。主要提供劳务包括环境卫生、固废管理、市政管养、绿化养护、文明劝导以及其他环境服务等。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五、3	有客观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其所在组合其他应收款项发生了明显变化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五、4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金额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五、20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五、24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五、30	单项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六	单项占研发支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五、51	单项投资活动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活动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八、1	子公司总资产占集团总资产 10%以上、或子公司收入占集团收入 10%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八、3	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5%以上
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2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

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4）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相关内容。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承兑人为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承兑人为非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③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保证金、应收资金拆借款、应收往来款、应收备用金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4个组合，具体为：应收股利/应收利息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低回收风险组合、账龄组合。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4)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

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库存商品一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1.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三、9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

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的、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及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

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确认金融资产，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金融资产，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构筑物、运输车辆、机器设备、工具器具、

电子设备、办公家具。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5	5	3.80
2	构筑物	3-15	5	6.33-31.67
3	运输车辆	3-8	5	11.88-31.67
4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5	工具器具	3-5	5	19.00-31.67
6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7	办公家具	3-5	5	19.00-31.6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建筑物	实质上已经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构筑物	实质上已经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

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特许经营权、合同权益，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软件、特许经营权、合同权益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参数与假设，详见附注五、14。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固定资产改良、环卫装备支出、安置补偿款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环卫装备支出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3-10 年、3 年、2-8 年；安置补偿款摊销年限与相应项目运营年限相同。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其他短期薪酬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补偿产生，在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当与未决诉讼或仲裁、保证类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2.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

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的履约义务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综合考虑下列迹象：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

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则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具体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城乡环境卫生及相关服务收入、固废分类管理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

1) 城乡环境卫生及相关服务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城乡环境卫生及相关服务合同收入通常提供城乡环境卫生及相关服务履约义务，由于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产出法，根据提供城乡环境卫生及相关服务进度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按上述一般原则处理。

本集团按合同约定的本集团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交易价格。因依据客户对服务质量考核结果发生的扣款为合同的可变对价，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 固废分类管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固废分类管理服务合同收入通常提供固废分类管理服务履约义务，由于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产出法，根据提供固废分类管理服务进度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按上述一般原则处理。

本集团按合同约定的本集团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交易价格。因依据客户对服务质量考核结果发生的扣款为合同的可变对价，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商品销售收入

根据本集团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本集团通过向客户转让商品履行履约义务。本集团在综合考虑上述一般原则描述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控制权转移迹象的基础上，在交付且客户接受商品的时点确认收入并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交易价格。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6.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

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

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

本集团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构成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导致本集团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除外）。

（3）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7.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持有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外）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8.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债权类为无风险利率、信用溢价和流动性溢价；股权类为估值乘数和流动性折价。

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以本集团的评估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本集团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于2024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在估值时使用贴现率等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但其公允价值对这些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以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三项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

自2024年12月31日起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对“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两项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

执行解释第17号、解释第18号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注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房产税	租赁收入或房产原值的70%	12%、1.2%

注：本集团中的一般纳税人根据增值税不同业务适用的税率计算的增值税销项税额，扣除可抵扣的进项税后的差额计算缴纳增值税，当销项税额小于可抵扣的进项税额时结转至留抵税额，并根据预计的可留抵税额及预交的增值税可抵扣的时间长短重分类至“其他流动

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大连新天地天和固体废弃物收运有限公司	20%
沈阳新天地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0%
承德双滦康恒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20%
呼和浩特中环洁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20%
郑州中环洁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20%
中环洁（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
天津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沈阳中环洁森惠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太原中环洁森惠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阜康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平南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0%
博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精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清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中环洁中益鑫（元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鹤山永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阳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哈尔滨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无锡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郑州市上街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中环洁（沈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
中环洁（重庆）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中环洁（西安市航空基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
宣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

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规定,上述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下属公司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南宁分公司)、沈阳中环洁森惠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中环洁森惠)、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沧州新华区分公司(以下简称森惠沧州分公司)、清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徐中环洁)、中环洁(沈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咨询公司)、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以下简称森惠烟台分公司)适用本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规定,纳税人从事“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污水处理劳务”,适用本公告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或免征增值税政策。本公司之下属公司承德双滦康恒环卫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滦转运站)选择免征增值税政策。

(2) 所得税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大连新天地天和固体废弃物收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天和)、沈阳新天地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新天地)、双滦转运站、呼和浩特中环洁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和浩特中环洁)、郑州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惠济中环洁)、中环洁(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科技公司)、天津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环洁)、沈阳中环洁森惠、太原中环洁森惠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中环洁森惠)、阜康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康中环洁)、平南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南中环洁)、博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乐中环洁)、精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河中环洁)、清徐中环洁、中环洁中益鑫(元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中益鑫)、鹤山永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址山中环洁)、阳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泉高新区中环洁)、哈尔滨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中环洁)、无锡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中环洁)、

郑州市上街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上街中环洁）、中环洁咨询公司、中环洁（重庆）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重庆）、中环洁（西安市航空基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市航空基地中环洁）、宣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城中环洁）适用本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大连新天地天顺环境清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天顺）、沈阳环信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环信）、黄山中环洁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中环洁）、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新环洁）、阳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泉中环洁）、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中城信）、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森惠）、淄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中环洁）、中环洁业达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业达）、中环洁（六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安中环洁）、信阳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阳中环洁）、中环洁建投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建投）、精河中环洁、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东中环洁）、中环洁（梅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州中环洁）、阳泉高新区中环洁、阳泉矿和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和中环洁）、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中环洁）、西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中环洁）、德阳中环洁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中环洁）、平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定中环洁）、中环洁瑞地（大连）综合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瑞地）、开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平中环洁）、无锡中环洁、郑州上街中环洁、宣城中环洁、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洁宁波分公司）、呼和浩特中环洁适用本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2023年第14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本公司下属公司沈阳环信、黄山中环洁、阳泉中环洁、沈阳中城信、中环洁森惠、森惠沈阳分公司、大东中环洁、六安中环洁、中环洁中益鑫、址山中环洁适用本政策。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规定，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

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规定，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大连天顺、沈阳环信、阳泉中环洁、淄博中环洁、中环洁业达、中环洁建投、山西平定中环洁、精河中环洁、大东中环洁、开平中环洁、晋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城中环洁）、皇姑中环洁、宣城中环洁、中环洁科技公司、沈阳中环洁、吕梁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吕梁中环洁）、中环洁（沧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中环洁）、郑州惠济中环洁、沈阳中城信、天津中环洁、阜康中环洁、平南中环洁、六安中环洁、信阳中环洁、西安中环洁、郑州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港区中环洁）、河南新环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新环洁）、德阳中环洁、博乐中环洁、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山中环洁）、天津中环洁景澄城市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景澄）、清徐中环洁、中环洁中益鑫、址山中环洁、阳泉高新区中环洁、矿和中环洁、梅州中环洁、中环洁瑞地、郑州上街中环洁、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新天地呼和浩特分公司）、沈阳新天地、沈阳新环洁、呼和浩特中环洁、太原中环洁森惠适用本政策。

（3）其他税费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大连天和、双滦转运站、呼和浩特中环洁、中环洁科技公司、天津中环洁、太原中环洁森惠、阜康中环洁、博乐中环洁、精河中环洁、清徐中环洁、中环洁中益鑫、址山中环洁、阳泉高新区中环洁、哈尔滨中环洁、无锡中环洁、郑州上街中环洁、中环洁咨询公司、中环洁重庆、宣城中环洁、中环洁南宁分公司、森惠沧州分公司、森惠烟台分公司适用本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延长部分扶贫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公告 2021 年第 18 号）相关文件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本公司之

下属公司沈阳环信、黄山中环洁、六安中环洁、中环洁建投、山西平定中环洁、大东中环洁、中环洁宁波分公司、阳泉高新区中环洁、无锡中环洁、阳泉中环洁、德阳中环洁、鹤山中环洁、精河中环洁、苏州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中环洁）适用本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389,525,778.56	277,764,108.79
其他货币资金	1,942,523.05	3,885,775.03
合计	391,468,301.61	281,649,883.8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900,282.96	2,255,382.96
诉讼冻结	838,618.84	0.00
其他原因受限	121,000.00	121,693.20
合计	2,859,901.80	2,377,076.16

2. 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5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3 个月以内	222,962,838.01	170,623,756.65
4-12 个月	722,095,331.43	579,747,187.16
1-2 年	543,531,596.41	310,899,224.88
2-3 年	212,155,271.05	32,281,417.56
3-4 年	33,726,779.56	2,335,708.19
4-5 年	18,345,313.85	0.00
合计	1,752,817,130.31	1,095,887,294.44

注：年末账龄 3-4 年、4-5 年的金额较年初账龄 2-3 年、3-4 年的金额增加，主要系本年沈阳新天地、中环洁森惠等与客户结算，将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账龄持续计算引起。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2,817,130.31	100.00	165,543,435.48	-	1,587,273,694.83
其中：账龄组合	1,752,817,130.31	100.00	165,543,435.48	9.44	1,587,273,694.83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5,887,294.44	100.00	68,554,538.29	-	1,027,332,756.15
其中：账龄组合	1,095,887,294.44	100.00	68,554,538.29	6.26	1,027,332,756.15

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222,962,838.01	1,114,814.20	0.50
4-12 个月	722,095,331.43	36,104,766.57	5.00
1-2 年	543,531,596.41	54,353,159.64	10.00
2-3 年	212,155,271.05	42,431,054.21	20.00
3-4 年	33,726,779.56	16,863,389.78	50.00
4-5 年	18,345,313.85	14,676,251.08	80.00
合计	1,752,817,130.31	165,543,435.48	-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68,554,538.29	96,988,897.19	0.00	0.00	0.00	165,543,435.4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沈阳市铁西区城市管理局	455,977,510.86	26,437,144.40	482,414,655.26
沈阳市大东区城市管理局	185,036,280.20	40,447,873.45	225,484,153.65
沈阳市苏家屯区城市管理局	71,368,432.11	142,113,925.31	213,482,357.42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与应急管理局	138,303,429.31	46,963,085.42	185,266,514.73
沈阳市皇姑区城市管理局	75,973,224.15	15,766,707.03	91,739,931.18
合计	926,658,876.63	271,728,735.61	1,198,387,612.24

(续表)

单位名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 账准备年末余额
沈阳市铁西区城市管理局	20.03	28,956,267.61
沈阳市大东区城市管理局	9.36	29,406,990.81
沈阳市苏家屯区城市管理局	8.86	12,118,983.63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与应急管理局	7.69	13,430,846.40
沈阳市皇姑区城市管理局	3.81	5,219,581.94
合计	49.75	89,132,670.39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5,462,893.49	97.86	17,212,587.38	98.48
1—2年	296,492.73	1.88	220,810.31	1.26
2—3年	23,281.05	0.15	19,850.88	0.11
3年以上	18,603.53	0.11	24,826.53	0.15
合计	15,801,270.80	100.00	17,478,075.1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5,017,234.74	注 1	31.7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4,477,565.11	注 2	28.34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在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97,740.64	注3	6.95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43,524.32	注4	4.07
山西晋东北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阳泉晋东加油站	512,783.54	1年以内	3.25
合计	11,748,848.35	-	74.36

注1：账龄1年以内的金额为5,016,942.34元，账龄1-2年的金额为292.40元。

注2：账龄1年以内的金额为4,404,410.92元，账龄1-2年的金额为68,843.14元，账龄2-3年的金额为4,311.05元。

注3：账龄1年以内的金额为1,088,922.71元，账龄1-2年的金额为8,817.93元。

注4：账龄1年以内的金额为633,797.32元，账龄1-2年的金额为9,727.00元。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3,194,299.68	194,256,619.37
合计	53,194,299.68	194,256,619.37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政府）	39,179,825.14	88,421,163.50
资金拆借款	11,317,208.90	114,971,869.64
押金、保证金（其他）	8,929,635.15	10,454,987.43
往来款	9,019,434.70	3,139,467.36
备用金	2,470,331.14	2,160,929.74
其他	4,615.64	288,244.64
合计	70,921,050.67	219,436,662.31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0,893,812.45	112,039,002.57
1-2年	4,710,962.76	2,022,565.71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2-3年	1,892,895.71	3,702,436.30
3-4年	3,624,447.50	4,219,233.60
4-5年	2,806,827.75	83,801,746.23
5年以上	46,992,104.50	13,651,677.90
合计	70,921,050.67	219,436,662.31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921,050.67	100.00	17,726,750.99	-	53,194,299.68
其中：账龄组合	31,741,225.53	44.76	17,530,851.84	55.23	14,210,373.69
低风险组合	39,179,825.14	55.24	195,899.15	0.50	38,983,925.99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436,662.31	100.00	25,180,042.94	-	194,256,619.37
其中：账龄组合	131,015,498.81	59.71	24,737,937.11	18.88	106,277,561.70
低风险组合	88,421,163.50	40.29	442,105.83	0.50	87,979,057.67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815,277.14	540,763.86	5.00
1-2年	2,149,431.43	214,943.14	10.00
2-3年	1,432,895.71	286,579.14	20.00
3-4年	670,300.00	335,150.00	50.00
4-5年	2,599,527.75	2,079,622.20	80.00
5年以上	14,073,793.50	14,073,793.50	100.00
合计	31,741,225.53	17,530,851.84	-

2) 其他应收款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押金、保证金 (政府)	39,179,825.14	195,899.15	0.50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0.00	25,180,042.94	0.00	25,180,042.9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年计提	0.00	-7,453,291.95	0.00	-7,453,291.95
本年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年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年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0.00	17,726,750.99	0.00	17,726,750.99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 款坏账准 备	25,180,042.94	-7,453,291.95	0.00	0.00	0.00	17,726,750.99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沈阳市铁西区城市管理局	押金、保证金(政府)、往来款	15,413,735.00	5年以上	21.73	389,001.18
普兰店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1,317,208.90	5年以上	15.96	11,317,208.90
沈阳市大东区城市管理局	押金、保证金(政府)	9,316,258.00	5年以上	13.14	46,581.29
沈阳市皇姑区城市管理局	押金、保证金(政府)	5,061,818.00	5年以上	7.14	25,309.09
天津滨海无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11,800.00	1年以内	5.80	205,590.00
合计	-	45,220,819.90	-	63.77	11,983,690.46

6. 存货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523,372.42	0.00	6,523,372.42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7,099,284.39	0.00	7,099,284.39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655,375,693.25	27,286,463.27	628,089,229.98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837,006,699.09	47,482,434.91	789,524,264.18

(2) 合同资产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5,375,693.25	100.00	27,286,463.27	-	628,089,229.98
其中：账龄组合	655,375,693.25	100.00	27,286,463.27	4.16	628,089,229.98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7,006,699.09	100.00	47,482,434.91	-	789,524,264.18
其中：账龄组合	837,006,699.09	100.00	47,482,434.91	5.67	789,524,264.18

合同资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个月以内	356,899,133.64	1,784,495.68	0.50
4-12个月	208,171,364.61	10,408,568.23	5.00
1-2年	57,425,826.16	5,742,582.62	10.00
2-3年	24,045,887.71	4,809,177.54	20.00
3-4年	8,417,152.37	4,208,576.19	50.00
4-5年	416,328.76	333,063.01	80.00
合计	655,375,693.25	27,286,463.27	-

(3) 合同资产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0,195,971.64	0.00	0.00	-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	16,554,105.28	18,482,013.35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2,581,161.16	5,969,983.08
预缴企业所得税	5,695,757.82	9,486,761.78
上市发行费用	7,734,235.99	0.00
预缴其他税费	1,648.00	3,627.87
合计	42,566,908.25	33,942,386.08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南宁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4,459,523.52	0.00	0.00	0.00	8,313,892.61	0.00	0.00	0.00	0.00	0.00	-42,773,416.13	0.00	0.00
中环洁程胜（上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83,882.79	0.00	0.00	0.00	3,999.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87,882.21	0.00
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83,808,632.94	0.00	1,092,025.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4,900,658.66	0.00
合计	34,843,406.31	0.00	83,808,632.94	0.00	9,409,917.75	0.00	0.00	0.00	0.00	0.00	-42,773,416.13	85,288,540.87	0.00

注：2024年5月18日，本公司与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南宁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宁中环洁）的其他股东、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宁康恒）及其股东共同签署《关于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本公司与建宁中环洁的其他股东以所持有的建宁中环洁股权向建宁康恒增资。交易完成后，建宁中环洁成为建宁康恒之全资子公司，建宁康恒成为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注	0.00	15,800,000.00

注：2024年4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环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环晟）与广东丰行智图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丰行智途）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图元科技有限公司 3.9527%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丰行智途，并于2024年6月完成股权转让。

11.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463,473,981.83	557,150,458.58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463,473,981.83	557,150,458.58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构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	-
1. 年初余额	94,279,641.96	7,174,540.17	793,384,081.82	107,941,171.95	20,949,248.88	33,385,839.90	6,837,923.75	1,063,952,448.43
2. 本年增加金额	166,677.71	378,204.54	32,790,157.25	7,123,658.03	1,125,443.61	2,241,388.64	769,242.40	44,594,772.18
购置	166,677.71	378,204.54	32,790,157.25	7,123,658.03	1,125,443.61	2,241,388.64	769,242.40	44,594,772.18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1,756,218.16	47,656,207.45	9,196,435.89	3,323,766.31	3,947,393.45	901,637.12	66,781,658.38
处置或报废	0.00	1,756,218.16	47,656,207.45	9,196,435.89	3,323,766.31	3,947,393.45	901,637.12	66,781,658.38
4. 年末余额	94,446,319.67	5,796,526.55	778,518,031.62	105,868,394.09	18,750,926.18	31,679,835.09	6,705,529.03	1,041,765,562.23
二、累计折旧	-	-	-	-	-	-	-	-
1. 年初余额	4,892,015.81	2,643,271.30	390,411,673.96	70,361,203.10	16,907,153.61	18,038,287.83	3,548,384.24	506,801,989.85
2. 本年增加金额	3,845,328.19	1,146,237.12	96,545,444.12	9,784,797.35	1,787,321.11	4,608,880.83	1,000,308.17	118,718,316.89
计提	3,845,328.19	1,146,237.12	96,545,444.12	9,784,797.35	1,787,321.11	4,608,880.83	1,000,308.17	118,718,316.89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1,210,565.68	33,681,470.96	6,290,788.90	2,590,001.10	2,724,500.78	731,398.92	47,228,726.34
处置或报废	0.00	1,210,565.68	33,681,470.96	6,290,788.90	2,590,001.10	2,724,500.78	731,398.92	47,228,726.34
4. 年末余额	8,737,344.00	2,578,942.74	453,275,647.12	73,855,211.55	16,104,473.62	19,922,667.88	3,817,293.49	578,291,580.40
三、减值准备	-	-	-	-	-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构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备								
1.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	-	-	-	-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85,708,975.67	3,217,583.81	325,242,384.50	32,013,182.54	2,646,452.56	11,757,167.21	2,888,235.54	463,473,981.83
2. 年初账面价值	89,387,626.15	4,531,268.87	402,972,407.86	37,579,968.85	4,042,095.27	15,347,552.07	3,289,539.51	557,150,458.58

1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车辆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1. 年初余额	71,026,083.85	19,048,091.80	90,074,175.65
2. 本年增加金额	27,085,805.00	2,161,497.38	29,247,302.38
租入	27,085,805.00	2,161,497.38	29,247,302.38
3. 本年减少金额	45,443,378.81	3,114,133.26	48,557,512.07
租赁变动	45,443,378.81	3,114,133.26	48,557,512.07
4. 年末余额	52,668,510.04	18,095,455.92	70,763,965.96
二、累计折旧	-	-	-
1. 年初余额	43,500,701.13	8,005,594.22	51,506,295.35
2. 本年增加金额	20,003,836.85	3,999,812.02	24,003,648.87
计提	20,003,836.85	3,999,812.02	24,003,648.87
3. 本年减少金额	42,393,355.39	3,020,142.22	45,413,497.61
租赁变动	42,393,355.39	3,020,142.22	45,413,497.61
4. 年末余额	21,111,182.59	8,985,264.02	30,096,446.61
三、减值准备	-	-	-
1.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4. 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31,557,327.45	9,110,191.90	40,667,519.35
2. 年初账面价值	27,525,382.72	11,042,497.58	38,567,880.30

13.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特许经营使用权	合同权益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年初余额	19,559,308.56	384,974,097.03	28,000,000.00	432,533,405.59
2. 本年增加金额	1,701,792.92	21,117,030.89	0.00	22,818,823.81
购置	1,701,792.92	21,117,030.89	0.00	22,818,823.81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 年末余额	21,261,101.48	406,091,127.92	28,000,000.00	455,352,229.40
二、累计摊销	-	-	-	-

项目	软件	特许经营使用权	合同权益	合计
1. 年初余额	12,100,260.69	137,454,706.80	25,142,857.16	174,697,824.65
2. 本年增加金额	3,105,841.49	27,473,384.97	2,857,142.84	33,436,369.30
计提	3,105,841.49	27,473,384.97	2,857,142.84	33,436,369.30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 年末余额	15,206,102.18	164,928,091.77	28,000,000.00	208,134,193.95
三、减值准备	-	-	-	-
1.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 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6,054,999.30	241,163,036.15	0.00	247,218,035.45
2. 年初账面价值	7,459,047.87	247,519,390.23	2,857,142.84	257,835,580.94

14.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48,771,655.26	0.00	0.00	0.00	0.00	48,771,655.26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7,399,629.91	0.00	0.00	0.00	0.00	27,399,629.91
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883,705.12	0.00	0.00	0.00	0.00	2,883,705.12
合计	79,054,990.29	0.00	0.00	0.00	0.00	79,054,990.2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00	2,883,705.12	0.00	0.00	0.00	2,883,705.12
合计	0.00	2,883,705.12	0.00	0.00	0.00	2,883,705.1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	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分摊至本资产组的商誉及并购时相关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折旧摊销后余额。资产组可以产生独立的现金流。	不适用	是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	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分摊至本资产组的商誉及并购时相关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折旧摊销后余额。资产组可以产生独立的现金流。	不适用	是
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	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分摊至本资产组的商誉。资产组可以产生独立的现金流。	不适用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28,232.35	28,900.00	0.00	10	毛利率：18.71%-22.13%； 利润率：4.69%-8.82% 折现率：9.80%。	毛利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毛利率：19.91% 利润率：8.82% 折现率：9.80%。	毛利率、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	3,951.69	28,200.00	0.00	5	毛 利 率 ： 37.95%； 利润率：24.85%-	毛利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	毛 利 率 ： 37.95%； 利润率：25.19%	毛利率、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务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25.19% 折现率：9.80%。	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折现率：9.80%。	
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735.86	305.46	430.40	5	毛利率：20.41%-21.13%； 利润率：-5.74%-4.04% 折现率：9.80%。	毛利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毛 利 率 ： 21.13%； 利润率：-4.04% 折现率：9.80%。	毛利率、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装修费	17,436,559.97	4,477,792.05	8,806,741.79	56,182.14	13,051,428.09
固定资产改良	3,011,895.17	742,569.32	2,729,386.61	307,224.35	717,853.53
环卫装备支出	7,491,060.82	5,841,410.23	6,418,564.84	170,306.79	6,743,599.42
安置补偿款	11,387,999.64	0.00	2,009,593.80	0.00	9,378,405.84
合计	39,327,515.60	11,061,771.60	19,964,287.04	533,713.28	29,891,286.88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141,661,110.75	34,106,373.22	76,393,224.73	18,999,015.8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2,793,425.32	5,656,590.95	33,271,127.28	8,275,733.43
黄山特许经营使用权	81,326,128.16	20,331,532.04	77,690,734.80	19,422,683.70
股份支付	64,138,920.22	16,021,174.52	57,483,227.84	14,370,806.96
可抵扣亏损	78,102,990.63	18,995,274.48	100,471,985.06	25,026,453.53
经营租赁	35,049,925.62	8,597,214.17	30,438,334.47	7,456,847.78
未决诉讼	2,513,783.12	626,502.69	350,000.00	87,500.00
合计	425,586,283.82	104,334,662.07	376,098,634.18	93,639,041.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经营租赁	40,667,519.35	10,022,940.02	38,567,880.30	9,457,235.14
固定资产 500 万以下一次性抵扣	217,562,567.10	53,969,694.43	284,453,085.83	70,534,041.04
合同权益	0.00	0.00	2,857,142.86	714,285.69
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57,998,632.94	14,499,658.23	0.00	0.00
宣城特许经营使用权	12,138.11	3,034.53	0.00	0.00
合计	316,240,857.50	78,495,327.21	325,878,108.99	80,705,561.8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964,650.67	49,370,011.40	41,715,499.42	51,923,541.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964,650.67	23,530,676.54	41,715,499.42	38,990,062.4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41,609,075.72	17,341,356.5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493,037.95	14,211,307.63
可抵扣亏损	55,550,434.34	56,058,250.07
未决诉讼	12,720.85	0.00
合计	101,665,268.86	87,610,914.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度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2024 年度	0.00	3,452,667.76
2025 年度	4,141,627.25	4,195,870.93
2026 年度	26,692,691.33	26,031,910.81
2027 年度	6,669,537.06	10,108,782.19
2028 年度	8,627,466.42	12,269,018.38
2029 年度	9,419,112.28	0.00
合计	55,550,434.34	56,058,250.07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代建款	41,357,836.55	0.00	41,357,836.55	39,171,571.44	0.00	39,171,571.44
采购软件款	1,289,768.08	0.00	1,289,768.08	996,580.58	0.00	996,580.58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187,800.00	0.00	187,800.00	490,345.11	0.00	490,345.11
合计	42,835,404.63	0.00	42,835,404.63	40,658,497.13	0.00	40,658,497.13

1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38,618.84	838,618.84	冻结	诉讼冻结	0.00	0.00	-	-
	1,900,282.96	1,900,282.96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2,255,382.96	2,255,382.96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121,000.00	121,000.00	其他	其他原因受限	121,693.20	121,693.20	其他	其他原因受限
应收账款	47,356,718.69	45,306,045.94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77,608,579.80	76,156,059.46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389,749,066.96	367,345,602.80	质押	融资租赁质押	225,597,955.22	213,515,364.83	质押	融资租赁质押
合同资产	40,649,565.36	40,385,473.02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75,689,799.40	74,907,900.41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124,017,908.06	116,309,199.32	质押	融资租赁质押	227,615,990.73	218,855,599.80	质押	融资租赁质押
固定资产	506,244,768.72	238,716,309.26	抵押	融资租赁抵押	451,410,816.68	258,858,774.96	抵押	融资租赁抵押
合计	1,110,877,929.59	810,922,532.14	-	-	1,060,300,217.99	844,670,775.62	-	-

19.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54,150,124.38	114,876,831.25
保证借款	332,261,511.85	186,647,552.78
信用借款	619,384,160.30	533,764,178.04
合计	1,005,795,796.53	835,288,562.07

20.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73,087,494.46	126,407,418.61
1-2年	31,198,006.38	17,424,647.86
2-3年	7,471,282.66	33,065,405.24
3年以上	6,953,258.18	1,752,668.31
合计	218,710,041.68	178,650,140.02

21.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积分兑换	212,240.23	191,795.40
预收货款	400,463.91	1,409,687.35
合计	612,704.14	1,601,482.75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3,594,854.34	1,001,205,385.34	1,033,305,679.01	91,494,560.6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88,675.83	82,408,514.87	82,486,333.51	1,810,857.19
辞退福利	7,811.07	1,181,623.64	1,137,051.51	52,383.20
合计	125,491,341.24	1,084,795,523.85	1,116,929,064.03	93,357,801.06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261,360.28	886,886,016.82	920,484,791.51	85,662,585.59
职工福利费	0.00	24,734,045.87	24,343,445.87	390,60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社会保险费	789,616.50	54,428,478.67	54,302,489.02	915,606.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0,124.64	47,125,633.04	47,019,341.42	806,416.26
工伤保险费	89,392.42	6,133,468.95	6,124,730.40	98,130.97
生育保险费	99.44	1,169,376.68	1,158,417.20	11,058.92
住房公积金	336,941.84	19,589,065.28	19,589,065.28	336,941.8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1,668.02	14,981,331.37	14,369,380.71	1,793,618.68
其他短期薪酬	2,025,267.70	586,447.33	216,506.62	2,395,208.41
合计	123,594,854.34	1,001,205,385.34	1,033,305,679.01	91,494,560.6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822,478.35	79,639,365.06	79,694,299.85	1,767,543.56
失业保险费	66,197.48	2,769,149.81	2,792,033.66	43,313.63
合计	1,888,675.83	82,408,514.87	82,486,333.51	1,810,857.19

23.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8,990,551.84	40,020,029.66
增值税	11,548,123.14	17,512,117.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2,639.38	780,539.86
教育费附加	594,210.30	602,583.47
印花税	171,688.21	172,433.31
个人所得税	694,713.97	305,522.08
房产税	68,315.06	51,228.89
水利建设基金	16,727.44	9,993.93
土地使用税	4,832.20	4,832.20
其他	0.00	2,712.00
合计	62,911,801.54	59,461,993.36

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7,705,195.50	13,462,897.56
合计	17,705,195.50	13,462,897.56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金拆借	10,637,476.33	7,763,031.70
单位往来款	2,306,767.77	235,490.45
赔偿款	1,662,053.17	2,708,799.33
押金、保证金	1,384,967.47	1,255,596.40
代扣职工款	918,643.67	944,715.36
员工报销款	506,719.46	247,899.3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8,567.63	302,525.64
个人往来款	0.00	4,839.36
合计	17,705,195.50	13,462,897.56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231,259.65	65,105,360.3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6,098,368.95	159,042,932.6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80,298.09	10,320,656.54
合计	186,209,926.69	234,468,949.55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0.00	1,515.10
少数股权收购义务	5,549,939.16	5,323,794.01
合计	5,549,939.16	5,325,309.11

27.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85,000,000.00	100,000,000.00

28.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经营租赁应付款	20,169,627.53	20,117,677.93

29.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9,892,491.33	118,391,119.14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实现销售的售后回租应付款	59,892,491.33	118,391,119.14

30.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特许经营项目预计更新改造支出 ^注	217,016,804.54	214,108,445.19
未决诉讼	2,425,814.55	0.00
行政处罚	0.00	350,000.00
合计	219,442,619.09	214,458,445.19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黄山中环洁、宣城中环洁承接的特许经营项目，在合同特许经营期内，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改造支出的预计未来投资支出，选择与特许经营服务期限相近的增量长期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其投资支出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少数股权收购义务 ^注	3,737,223.60	9,347,777.23

注：详见本附注五、33. 资本公积。

32.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注	931,677,020.00	27,950,310.00	0.00	0.00	0.00	0.00	959,627,330.00

注：详见本附注五、33. 资本公积。

33.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注1、注2}	76,242,723.31	18,206,323.53	0.00	94,449,046.84
其他资本公积 ^{注2}	0.00	7,550,359.04	0.00	7,550,359.04
合计	76,242,723.31	25,756,682.57	0.00	101,999,405.88

注 1：2023 年 12 月，本公司与江门市海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海洁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江门海洁公司将其持有的鹤山中环洁 30% 股权分 4 次转让给本公司。协议约定如完成项目续签，江门海洁公司有权于 2024 年、2025 年和 2026 年分别转让 9% 股权、9% 股权和 6% 股权给本公司，对价分别为 594.00 万元、594.00 万元和 396 万元，且期间鹤山中环洁向江门海洁公司分配股利可抵减本公司支付对价。本公司承担回购前述鹤山中环洁 24% 股权的义务，将该义务的现值确认为金融负债，同时减少资本公积。本年鹤山中环洁向江门海洁公司分配股利及本公司向江门海洁公司支付对价合计 594.00 万元，资本公积增加 227.46 万元，金融负债减少 538.44 万元。

注 2：2024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本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已与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退休返聘协议的员工，包括本公司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或者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合计参与人数共 100 人，向相关人员发行公司股票 27,950,310 股，占定向发行前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3%，发行价格为 1.57 元/股。2024 年 5 月 10 日，本公司已完成相关股票的定向发行，资本公积增加 1,593.17 万元。

前述员工持股计划发行价格低于持股计划授予日本公司的公允价值，涉及股份支付，锁定期为 36 个月，因此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按照增发股份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减去股份发行价格后的差额，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据此，本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755.04 万元。

34.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注	24,062,797.10	9,618,236.05	0.00	33,681,033.15

注：法定盈余公积本年增加系按照本公司本年实现利润 10%提取形成。

3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91,809,975.56	210,157,223.0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91,809,975.56	210,157,223.0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788,979.47	202,638,480.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618,236.05	20,985,728.43
本年年末余额	574,980,718.98	391,809,975.56

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7,614,725.85	1,526,363,927.18	2,139,888,532.36	1,535,461,988.46
其他业务	3,880,702.51	3,031,434.45	3,516,564.82	3,059,570.18
合计	2,161,495,428.36	1,529,395,361.63	2,143,405,097.18	1,538,521,558.6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157,614,725.85	1,526,363,927.18	2,139,888,532.36	1,535,461,988.46
其中：城乡环境卫生及相关服务	2,111,435,662.10	1,487,318,280.28	2,076,555,159.16	1,487,188,913.73
固废分类管理服务	42,753,122.17	36,282,782.57	58,607,205.02	44,453,158.88
商品销售收入	3,425,941.58	2,762,864.33	4,726,168.18	3,819,915.85
其他	3,880,702.51	3,031,434.45	3,516,564.82	3,059,570.18
合计	2,161,495,428.36	1,529,395,361.63	2,143,405,097.18	1,538,521,558.64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集团城乡环境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履约时间通常在 1 至 15 年以内，按照合同约定，客户通常采用月度或者季度结算的方式，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在合同约定的作业区域进行保洁、垃圾收运等服务，本集团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3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93,735.80	4,775,348.83
教育费附加	4,687,190.57	3,615,091.38
车船使用税	1,824,868.69	1,705,463.99
房产税	754,196.04	613,621.68
印花税	491,781.58	361,600.33
水利建设基金	158,818.08	133,762.85
土地使用税	61,663.32	99,768.01
合计	14,272,254.08	11,304,657.07

3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511,254.53	14,592,204.18
业务招待费	6,100,667.12	5,100,984.50
差旅费	4,315,511.02	3,724,553.17
中标服务费	2,364,192.30	2,438,172.39
股份支付费用	935,333.33	0.00
广告宣传费	648,860.54	1,014,317.03
租赁费	438,640.58	429,050.76
办公费	409,370.53	284,864.96
折旧、摊销费	57,785.61	115,028.89
其他	181,203.45	147,624.26
合计	27,962,819.01	27,846,800.14

3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416,760.89	77,928,748.89
折旧、摊销费	37,301,686.66	33,604,299.92
业务招待费	25,544,592.36	23,146,339.22
咨询服务费	18,914,350.05	22,269,918.24
差旅费	9,329,785.97	10,338,064.85
租赁费	4,681,444.67	4,872,629.14
股份支付费用	4,676,406.83	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4,320,491.44	4,458,259.31
劳务费	2,716,268.81	2,582,511.41
交通费	2,190,293.65	1,724,377.71
广告宣传费	1,605,726.64	2,319,202.05
保险费	1,455,058.67	1,372,387.82
水电费	1,298,985.62	836,244.0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69,249.86	764,394.02
物业管理费	554,395.63	422,230.28
劳动保护费	422,816.26	351,502.45
供暖费	402,616.23	422,898.95
修理费	309,808.23	757,116.36
其他	2,561,113.10	2,454,122.67
合计	193,671,851.57	190,625,247.37

40.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20,685.35	7,900,894.90
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4,872,122.14	4,768,626.28
股份支付费用	224,120.18	0.00
差旅费	129,184.36	312,736.50
折旧费	84,429.10	48,411.72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215.46	50,171.58
服务费	0.00	157,842.44
其他	103,124.09	23,458.01
合计	12,775,880.68	13,262,141.43

4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75,966,447.57	77,181,803.12
减：利息收入	4,055,169.04	3,679,163.05
手续费	786,548.06	536,654.59
其他	231,455.32	869,401.30
合计	72,929,281.91	74,908,695.96

42.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6,388,541.53	7,995,901.42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扣	398,002.70	10,682,983.71
个税返还	112,055.36	144,678.00
增值税退税	0.00	1,019.12
合计	6,898,599.59	18,824,582.25

4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09,917.75	8,819,624.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注	41,035,216.81	0.00
合计	50,445,134.56	8,819,624.53

注：详见本附注五、9. 长期股权投资。

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0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1,500,000.00
合计	10,800.00	1,500,000.00

45.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6,988,897.19	-1,664,816.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453,291.95	-8,691,030.07
合计	-89,535,605.24	-10,355,847.04

4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195,971.64	-19,808,868.91
商誉减值准备	-2,883,705.12	0.00
合计	17,312,266.52	-19,808,868.91

4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46,835.05	659,808.7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23,458.74	424,809.41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70,293.79	234,999.35
合计	346,835.05	659,808.76

4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45,785.38	112,468.94	145,785.38
违约金收入	14,000.00	3,000.00	14,000.00
保险赔偿	7,100.00	150,974.00	7,100.00
其他	20,438.90	14,529.93	20,438.90
合计	187,324.28	280,972.87	187,324.28

4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及补偿款	4,134,119.52	4,329,279.55	4,134,119.52
罚款及滞纳金	1,784,215.98	351,400.00	1,784,215.9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34,779.45	589,497.00	1,734,779.45
对外捐赠	371,265.49	640,000.00	371,265.49
违约金支出	129,123.95	181,768.54	129,123.95
其他	311,403.36	61,238.97	311,403.36
合计	8,464,907.75	6,153,184.06	8,464,907.75

5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97,503,340.36	85,637,429.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901,140.39	-17,022,059.54
合计	84,602,199.97	68,615,370.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287,688,426.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922,106.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6,939.2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05,574.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69,093.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11,181.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0,654.08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97,720.62
研发费用等费用项目加计扣除	-4,580,945.94
依照税法规定享受“免”“减”优惠的所得税影响	-3,358,816.00
所得税费用	84,602,199.97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险费及保险理赔等款项	13,190,544.00	16,778,977.01
押金、保证金	57,081,081.61	3,696,766.32
备用金	5,075,246.65	8,042,789.03
补贴款	5,936,953.45	6,366,654.58
所得税退税	4,399,995.01	2,845,379.23
银行利息	2,003,111.92	3,093,135.65
往来款	5,265,076.00	2,469,821.54
退回款	1,903,043.22	1,127,558.16
受限资金	355,793.20	21,838,556.23
其他	2,747,892.24	2,326,531.18
合计	97,958,737.30	68,586,168.9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期间费用	104,961,053.73	123,479,086.67
保险理赔款	11,180,926.03	18,745,181.48
押金、保证金	9,251,762.57	17,248,258.91
备用金	2,223,997.46	696,117.68
受限资金	838,618.84	1.58
往来款	281,650.00	2,327,272.9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7,947,319.24	2,854,272.83
合计	136,685,327.87	165,350,192.0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外部借款	100,000,000.00	0.00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外部借款	0.00	10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款	142,500,000.00	153,432,750.00
借款本金	2,940,000.00	7,020,000.00
合计	145,440,000.00	160,452,75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款	240,361,864.33	270,690,072.34
付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11,040,000.00	4,260,000.00
手续费及担保服务费	1,399,880.76	496,598.33
借款本金及利息	646,700.00	0.00
合计	253,448,445.09	275,446,670.67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35,288,562.07	1,181,497,821.85	42,187,881.21	1,076,356,339.56	0.00	1,005,795,796.53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65,105,360.37			41,696,229.76		100,231,259.65
应付利息	0.00					0.00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277,434,051.78	142,500,000.00	15,707,274.42	219,650,465.92	0.00	215,990,860.2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30,438,334.47	0.00	30,509,561.70	18,599,918.29	7,298,052.26	35,049,925.62
应付股利	0.00	0.00	7,606,956.01	7,606,956.01	0.00	0.00
应付账款	0.00	0.00	405,179.31	318,098.76	0.00	87,080.55
其他应付款	7,763,031.70	2,940,000.00	581,144.63	646,700.00	0.00	10,637,476.33
合计	1,316,029,340.39	1,326,937,821.85	96,997,997.28	1,364,874,708.30	7,298,052.26	1,367,792,398.96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3,086,226.52	212,087,714.8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312,266.52	19,808,868.91
信用减值损失	89,535,605.24	10,355,847.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718,316.89	131,983,648.6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003,648.87	28,834,046.46
无形资产摊销	33,436,369.30	32,730,64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964,287.04	20,872,578.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46,835.05	-659,808.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588,994.07	477,028.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10,800.00	-1,50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73,876,581.32	76,614,277.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50,445,134.56	-8,819,624.5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553,530.47	-9,758,294.6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459,385.91	-7,263,764.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75,911.97	3,278,264.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36,885,597.00	-76,385,679.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4,967,219.80	-16,187,053.44
受限资金减少额(增加以“-”填列)	-482,825.64	21,838,554.65
股份支付影响	7,550,359.04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14,205.85	438,307,253.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388,608,399.81	279,272,807.6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79,272,807.66	188,591,231.0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335,592.15	90,681,576.6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388,608,399.81	279,272,807.66
其中：库存现金	0.00	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8,566,159.72	275,508,725.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2,240.09	3,764,081.83
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608,399.81	279,272,807.66

53.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51,191.81	1,267,50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1,720,412.08	33,418,617.93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0.00	0.00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0.00	0.00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0.00	0.00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0.00	0.0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5,871,428.21	53,105,965.39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19,193,945.51	25,378,891.21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142,500,000.00	153,432,750.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19,630,579.29	307,472,131.01

六、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智慧环卫升级项目	7,813,746.68	6,847,986.03
城市公共服务质量评价体系建设项目	1,352,923.63	2,002,685.00
蜂蜜智算数据治理平台研发项目	1,057,884.74	0.00
AI的自动化道路环境监测项目	851,426.00	473,764.85
采购系统研发项目	754,010.86	0.00
垃圾处置全过程实时监测与智能管控	473,515.05	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智慧环卫底层技术平台项目	472,373.72	867,781.14
数据共享分析平台项目	0.00	3,069,924.41
合计	12,775,880.68	13,262,141.4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775,880.68	13,262,141.43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变动原因
1	中环洁(重庆)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新设
2	中环洁(西安市航空基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新设
3	宣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新设
4	阿勒泰市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新设
5	固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新设
6	元氏县中环洁鑫合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注销
7	济南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注销
8	南阳中环洁环境有限公司	二级	注销
9	中环洁(乌鲁木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注销
10	淄博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10,000.00	大连市	大连市	环卫服务	100	-	股权收购
大连新天地天和固体废弃物收运有限公司	500.00	大连市	大连市	环卫服务	-	100	股权收购
沈阳新天地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环卫服务	-	100	股权收购
承德双滦康恒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600.00	承德市	承德市	环卫服务	-	100	股权收购
黄山中环洁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301.84	黄山市	黄山市	环卫服务	-	80	投资设立
沈阳新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环卫服务	-	100	投资设立
呼和浩特中环洁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环卫服务	-	100	投资设立
中环洁(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大连新天地天顺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500.00	大连市	大连市	环卫服务	100	-	股权收购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沈阳环信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吕梁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吕梁市	吕梁市	环卫服务	70	-	投资设立
阳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阳泉市	阳泉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沧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沧州市	沧州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郑州中环洁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238.00	郑州市	郑州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天津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96.97	大连市	大连市	环卫服务	67	-	股权收购
沈阳中环洁森惠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环卫服务	-	67	投资设立
太原中环洁森惠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60.00	太原市	太原市	环卫服务	-	58.96	投资设立
阜康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阜康市	阜康市	环卫服务	85	-	投资设立
淄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淄博市	淄博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业达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5,023.65	烟台市	烟台市	环卫服务	51	-	投资设立
平南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平南县	平南县	环卫服务	8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六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六安市	六安市	环卫服务	80	-	投资设立
信阳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信阳市	信阳市	环卫服务	85	-	投资设立
西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37.00	西安市	西安市	环卫服务	80	-	投资设立
郑州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6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环卫服务	8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建投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1,500.00	烟台市	烟台市	环卫服务	8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大同)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3,317.00	大同市	大同市	环卫服务	62.50	-	投资设立
河南新环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环卫服务	80	-	投资设立
德阳中环洁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82.00	德阳市	德阳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平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平定县	平定县	环卫服务	80	-	投资设立
博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博乐市	博乐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717.00	鹤山市	鹤山市	环卫服务	85	-	投资设立
天津中环洁景澄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2,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环卫服务	63	-	投资设立
精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70.00	精河县	精河县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清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清徐县	清徐县	环卫服务	7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中益鑫(元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元氏县	元氏县	环卫服务	75	-	投资设立
鹤山永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0.00	江门市	鹤山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阳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阳泉市	阳泉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哈尔滨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0.00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环卫服务	75	-	投资设立
阳泉矿和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阳泉市	阳泉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梅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	梅州市	梅州市	环卫服务	92	-	投资设立
中环洁瑞地(大连)综合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大连市	大连市	环卫服务	65	-	投资设立
苏州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环卫服务	65	-	投资设立
开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50.00	开平市	开平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无锡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无锡市	无锡市	环卫服务	51	-	投资设立
郑州市上街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环卫服务	60	-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沈阳皇姑中环洁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晋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00.00	晋城市	晋城市	环卫服务	7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重庆)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重庆市	重庆市	环卫服务	6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西安市航空基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	西安市	西安市	环卫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宣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00.00	宣城市	宣城市	环卫服务	60	-	投资设立
中环洁(沈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商务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阿勒泰市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阿勒泰市	阿勒泰市	环卫服务	60	-	投资设立
固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00.00	固阳县	固阳县	环卫服务	60	-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收购了鹤山中环洁少数股东持有的 9% 股权，享有鹤山中环洁所有者权益的份额由 76% 变更为 85%。

(2) 交易对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鹤山中环洁
现金	5,340,000.00
购买成本合计	5,34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674,646.83
差额	3,665,353.1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665,353.17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5,288,540.87	34,843,406.3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9,409,917.75	8,819,624.53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9,409,917.75	8,819,624.53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6,388,541.53	7,995,901.4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无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长期应付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报告期内本集团无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外部借款。

（3）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采购商品，因此受到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进行信用额度管理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1,198,387,612.24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49.75%。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信用风险敞口

于2024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

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1,005,795,796.53	0.00	0.00	0.00	1,005,795,796.53
应付账款	218,710,041.68	0.00	0.00	0.00	218,710,041.68
其他应付款	17,705,195.50	0.00	0.00	0.00	17,705,195.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209,926.69	0.00	0.00	0.00	186,209,926.69
其他流动负债	5,940,000.00	0.00	0.00	0.00	5,940,000.00
长期借款	0.00	15,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85,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0.00	68,283,186.03	0.00	0.00	68,283,186.03
租赁负债	0.00	10,948,697.38	12,031,160.06	2,601,198.56	25,581,05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3,960,000.00	0.00	0.00	3,960,00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磐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市	商务服务业	不适用	62.52	62.52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本企业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宁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中环洁程胜(上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珠海福玖春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天量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泰造科技中心	本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磐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弘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兴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祥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环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环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环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王月春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黄山市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烟台业达城市更新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江门市海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烟台市建投蔚蓝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河南中泰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河南天路中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天津磐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母系关联公司
北京磐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母系关联公司
珠海环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母系关联公司
杨迪	董事长
陈黎媛	董事、总经理
孙鑫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刘俊峰	董事、财务负责人
郭金香	董事
霍芝	董事
周涛	监事
黄小木	职工代表监事
阳宗俪	监事
孙绍辉	副总经理
何雷	副总经理
方桦	副总经理
林俐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 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关联方	-	-	-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4,622.68	271,698.05
烟台业达城市更新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2,751.53	123,875.22
王月春	接受劳务	87,080.55	30,000.00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购买商品	69,000.00	3,715,115.0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司	接受劳务		
天津磐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购买商品 接受劳务	20,529.31	9,433.96
黄山市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	1,443,984.07	4,950,122.29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	-	-
南宁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6,739,858.48	2,947,073.58
其他关联方	-	-	-
烟台市建投蔚蓝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注	提供劳务	3,029,767.95	0.00
合计	-	9,769,626.43	2,947,073.58

注：烟台市建投蔚蓝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环洁森惠为联合体投标，烟台市建投蔚蓝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牵头人，统一与招标人结算，并向中环洁森惠支付项目服务费。基于谨慎性原则，本事项按照关联交易披露。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陈黎媛	房屋	334,468.14	339,311.59
陈桂君	房屋	0.00	27,128.10
合计	—	334,468.14	366,439.69

(4) 关联担保情况

作为被担保方

1) 2023年7月27日，王月春为中环洁森惠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的借款融资提供800.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金额为413.30万元。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月春	360,000.00	2024-3-7	2028-3-6	否
王月春	298,000.00	2024-3-15	2028-3-14	否
王月春	128,000.00	2024-3-26	2028-3-25	否
王月春	719,000.00	2024-4-15	2028-4-14	否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月春	132,000.00	2024-4-26	2028-4-25	否
王月春	715,000.00	2024-5-15	2028-5-14	否
王月春	610,000.00	2024-5-27	2028-5-26	否
王月春	990,000.00	2024-6-18	2028-6-17	否
王月春	181,000.00	2024-6-20	2028-6-19	否

2) 2024年8月27日,王月春为中环洁森惠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普兰店支行的借款融资提供260.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金额为260.00万元。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月春	375,000.00	2024-8-29	2028-8-29	否
王月春	600,000.00	2024-9-11	2028-9-11	否
王月春	780,000.00	2024-9-18	2028-9-18	否
王月春	845,000.00	2024-10-16	2028-10-16	否

3) 2023年4月17日,烟台业达城市更新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为中环洁业达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开立的履约保函提供539.72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金额为539.72万元。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烟台业达城市更新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5,397,220.92	2023-3-10	2025-12-11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关联方资金拆借本金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拆入	-	-	-	-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80,000.00	2023-12-21	2025-03-31	6.60%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0	2023-03-14	2025-03-31	6.00%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40,000.00	2023-04-12	2025-03-31	6.00%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10,000.00	2023-06-26	2025-03-31	6.00%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3-09-24	2025-03-31	7.00%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40,000.00	2024-11-14	2025-11-13	6.00%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07-03	2024-07-02	6.00%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07-03	2025-07-02	6.00%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08-11	2024-08-10	6.00%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08-11	2025-08-10	6.00%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3-12-18	2024-12-17	6.00%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4-12-18	2025-12-17	6.00%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04-07	2026-04-06	6.00%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07-05	2025-07-04	6.00%
河南天路中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4-04-02	2024-08-26	6.00%
河南天路中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4-04-02	2024-11-28	6.00%
河南天路中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4-04-02	2025-04-01	6.00%
合计	12,740,000.00	-	-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利息	356,728.01	197,875.03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利息	177,716.62	40,866.67
河南天路中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利息	46,700.00	0.00
合计	-	581,144.63	238,741.70

(6) 关联方共同投资情况

1) 2021年8月,本公司与陈黎媛共同出资12,750,000.00元设立珠海环晟。其中,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12,000,000.00元,陈黎媛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750,000.00元。

2) 2021年9月,珠海环晟与珠海环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陈黎媛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750,000.00元,高级管理人员方桦出资500,000.00元,高级管理人员孙鑫、何雷、林俐、孙绍辉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200,000.00元)共同向深圳图元出资。其中,珠海环晟以5,250,000.00元的价格受让深圳市瑞银智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深圳图元46.07万元注册资本,以7,500,000.00元认购深圳图元新增注册资本65.85万元;珠海环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2,250,000.00元的价格受让深圳市瑞银智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深圳图元19.75万元注册资本。

2024年6月,珠海环晟和珠海环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全部深圳图元股权进行转让,并于当月收到股权转让款。

3) 2024年5月,本公司与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金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恒环境)、上海康如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南宁建宁康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以其持有的南宁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9%的股权作价向建宁康恒（增资前康恒环境持股 34%，上海康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5%）增资，认购建宁康恒 6.763%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建宁中环洁成为建宁康恒之全资子公司，建宁康恒成为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022,555.78	13,214,609.89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江门市海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	5,340,000.00	3,960,000.00
新疆昊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	0.00	300,000.00
合计	—	5,340,000.00	4,260,000.00

3.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联营企业	-	-	-	-
应收账款	南宁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174,838.00	437,020.36	3,030,588.00	65,115.27
	其他关联方	-	-	-	-
合同资产	烟台市建投蔚蓝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注	3,211,554.06	121,163.18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烟台市建投蔚蓝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	0.00	0.00
合计	—	13,686,392.06	588,183.54	3,030,588.00	65,115.27

注：详见本附注十二、2.（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关联方	-	-
应付账款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46,698.15	288,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5,700.00	223,440.00
应付账款	王月春	87,080.55	30,000.00
应付账款	烟台业达城市更新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0.00	123,875.22
其他应付款	天津景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518,893.04	5,422,165.03
其他应付款	河北中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18,583.29	2,340,866.67
其他应付款	河南天路中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陈黎媛	0.00	328,881.98
合计	-	11,216,955.03	8,757,228.90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年授予		本年行权		本年解锁		本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本公司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或者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	27,950,310.00	7,550,359.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本年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日公允价值-授予价）*股数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公允价值、授予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评估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	65,033,586.86

项目	本年
计金额	

注：授予日公允价值根据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7 日出具的《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中环洁环境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4]第 300280 号）的估值结果，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按照权益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4. 本年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本公司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或者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	7,550,359.04	0.00

5. 股份支付的终止或修改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无

2. 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公司采用追溯重述法对前期差错事项进行更正，影响 2021 年度-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及金额如下：

受影响的主要报表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报表		
	重述前	重述额	重述后

受影响的主要报表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报表		
	重述前	重述额	重述后
资产总计	3,461,585,032.99	5,360,107.12	3,466,945,140.11
负债合计	1,915,943,832.09	39,111,925.51	1,955,055,757.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53,793,426.70	-30,000,910.73	1,423,792,515.97
少数股东权益	91,847,774.20	-3,750,907.66	88,096,866.54
股东权益合计	1,545,641,200.90	-33,751,818.39	1,511,889,382.51
营业收入	2,140,671,662.54	2,733,434.64	2,143,405,097.18
营业成本	1,539,353,423.96	-831,865.32	1,538,521,558.64
利润总额	288,813,719.84	-8,110,634.87	280,703,084.97
所得税费用	70,053,563.37	-1,438,193.28	68,615,370.09
净利润	218,760,156.47	-6,672,441.59	212,087,714.8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279,516.40	-6,641,035.49	202,638,480.91
少数股东损益	9,480,640.07	-31,406.10	9,449,233.97

(续表一)

受影响的主要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报表		
	重述前	重述额	重述后
资产总计	3,264,497,001.15	4,866,701.92	3,269,363,703.07
负债合计	1,915,505,385.48	31,946,078.72	1,947,451,464.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61,793,656.02	-23,345,823.77	1,238,447,832.25
少数股东权益	87,197,959.65	-3,733,553.03	83,464,406.62
股东权益合计	1,348,991,615.67	-27,079,376.80	1,321,912,238.87
营业收入	2,150,739,156.16	-29,157,738.45	2,121,581,417.71
营业成本	1,542,430,257.74	2,332,719.21	1,544,762,976.95
利润总额	293,955,952.49	-12,849,067.57	281,106,884.92
所得税费用	75,752,987.47	-909,180.35	74,843,807.12
净利润	218,202,965.02	-11,939,887.22	206,263,077.8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267,442.74	-11,763,814.74	183,503,628.00
少数股东损益	22,935,522.28	-176,072.48	22,759,449.80

(续表二)

受影响的主要报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报表		
	重述前	重述额	重述后
资产总计	2,942,001,793.85	12,430,800.15	2,954,432,594.00
负债合计	1,817,854,929.44	27,570,289.72	1,845,425,219.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67,771,047.47	-11,486,142.80	1,056,284,904.67
少数股东权益	56,375,816.94	-3,653,346.77	52,722,470.17
股东权益合计	1,124,146,864.41	-15,139,489.57	1,109,007,374.84
营业收入	1,945,820,222.03	-41,608,374.63	1,904,211,847.40
营业成本	1,403,173,839.99	-993,543.52	1,402,180,296.47
利润总额	260,029,773.36	-49,557,537.05	210,472,236.31
所得税费用	78,404,187.75	-12,794,239.62	65,609,948.13
净利润	181,625,585.61	-36,763,297.43	144,862,288.1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634,511.50	-34,440,459.61	142,194,051.89
少数股东损益	4,991,074.11	-2,322,837.82	2,668,236.29

主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如下：

(1) 收入、成本调整。公司存在收入、成本跨期等情况，调整了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存货、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项目。

(2) 应付职工薪酬调整。公司存在奖金列支跨期的情况，调整了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应付职工薪酬等项目。

(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调整。公司根据资产折旧、摊销政策，对相关资产的折旧、摊销进行重新测算，调整了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项目。

(4) 营业外支出调整。公司根据审判或仲裁结果下达期间重新确认了营业外支出的情况，调整了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营业外支出、预计负债、其他应付款等项目。

(5) 研发费用调整。公司对部分委外咨询费进行了重分类调整，调整了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项目。

(6) 公司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短期

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进行了重分类调整。

(7) 根据上述调整事项，相应调整了公司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税金及附加、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应交税费、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现金流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等项目。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3 个月以内	63,335,898.91	98,903,725.68
4-12 个月	38,108,149.23	35,517,731.35
1-2 年	43,741,554.61	37,783,417.69
2-3 年	29,546,698.62	8,555,525.71
3-4 年	5,673,980.86	605,793.20
合计	180,406,282.23	181,366,193.6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406,282.23	100.00	3,822,743.45	-	176,583,538.78
其中：账龄组合	63,114,927.53	34.98	3,822,743.45	6.06	59,292,184.0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17,291,354.7	65.02	0.00	0.00	117,291,354.7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1,366,193.63	100.00	957,143.05	-	180,409,050.58
其中：账龄组合	28,578,856.92	15.76	957,143.05	3.35	27,621,713.8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52,787,336.71	84.24	0.00	0.00	152,787,336.71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26,762,010.37	133,810.05	0.50
4-12 个月	14,097,840.78	704,892.04	5.00
1-2 年	14,669,739.11	1,466,973.91	10.00
2-3 年	7,585,337.27	1,517,067.45	20.00
合计	63,114,927.53	3,822,743.45	-

2)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957,143.05	2,865,600.40	0.00	0.00	0.00	3,822,743.4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715,189.74	0.00	20,715,189.74
中环洁业达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19,567,524.24	0.00	19,567,524.24
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652,337.06	0.00	17,652,337.06
天津市宝坻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4,649,048.92	7,215,645.05	11,864,693.97
宁波市北仑区仑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115,148.19	1,402,444.34	11,517,592.53
合计	72,699,248.15	8,618,089.39	81,317,337.54

(续表)

单位名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96	0.00
中环洁业达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9.41	0.00
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49	1,441,871.87
天津市宝坻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5.70	430,882.68
宁波市北仑区仑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54	57,587.96
合计	39.10	1,930,342.51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982,045,537.09	974,682,070.96
合计	982,045,537.09	974,682,070.96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73,068,201.36	961,159,263.39
押金、保证金（政府）	4,903,258.83	7,648,258.83
押金、保证金（其他）	5,669,899.15	6,007,801.43
资金拆借款	3,544,764.46	3,566,731.13
备用金	1,319,331.14	1,952,929.74
合计	988,505,454.94	980,334,984.52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879,362,157.60	919,713,909.65
1-2年	40,715,133.09	26,886,973.57
2-3年	19,641,023.24	26,516,440.28
3-4年	26,434,329.26	2,615,843.60
4-5年	6,183,441.10	3,225,921.96
5年以上	16,169,370.65	1,375,895.46
合计	988,505,454.94	980,334,984.52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8,505,454.94	100.00	6,459,917.85	-	982,045,537.09
其中：账龄组合	11,287,331.15	1.14	6,435,401.55	57.01	4,851,929.6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72,314,864.96	98.36	0.00	0.00	972,314,864.96
低风险组合	4,903,258.83	0.50	24,516.30	0.50	4,878,742.53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0,334,984.52	100.00	5,652,913.56	-	974,682,070.96
其中：账龄组合	12,326,688.30	1.26	5,614,672.26	45.55	6,712,016.0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60,360,037.39	97.96	0.00	0.00	960,360,037.39
低风险组合	7,648,258.83	0.78	38,241.30	0.50	7,610,017.53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688,490.20	134,424.52	5.00
1-2年	1,556,393.74	155,639.37	10.00
2-3年	71,755.00	14,351.00	20.00
3-4年	650,000.00	325,000.00	50.00
4-5年	2,573,527.75	2,058,822.20	80.00
5年以上	3,747,164.46	3,747,164.46	100.00
合计	11,287,331.15	6,435,401.55	-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304,083.48	215,204.17	5.00
1-2年	125,755.00	12,575.50	10.00
2-3年	724,188.80	144,837.76	20.00
3-4年	2,570,843.60	1,285,421.80	50.00
4-5年	3,225,921.96	2,580,737.57	80.00
5年以上	1,375,895.46	1,375,895.46	100.00
合计	12,326,688.30	5,614,672.26	-

2)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0.00	5,652,913.56	0.00	5,652,913.5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年计提	0.00	807,004.29	0.00	807,004.29
本年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年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年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6,459,917.85	0.00	6,459,917.85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5,652,913.56	807,004.29	0.00	0.00	0.00	6,459,917.85
坏账准备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6,787,663.81	1年以内	19.91	0.00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96,098,796.70	1年以内	9.72	0.00
淄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036,856.33	1年以内	8.50	0.00
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879,318.02	1年以内	5.96	0.00
中环洁建投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135,411.17	注	5.88	0.00
合计	-	493,938,046.03	-	49.97	0.00

注：账龄1年以内的金额为3,810,250.05元，账龄1-2年的金额为11,355,711.12元，

账龄 2-3 年的金额为 19,569,268.24 元，账龄 3-4 年的金额为 23,400,181.76 元。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9,426,108.05	0.00	619,426,108.05	623,114,552.51	0.00	623,114,552.5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5,288,540.87	0.00	85,288,540.87	34,843,406.31	0.00	34,843,406.31
合计	704,714,648.92	0.00	704,714,648.92	657,957,958.82	0.00	657,957,958.8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大连新天地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189,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840,444.44	190,640,444.44	0.00
大连新天地天顺环境清洁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40,666.67	5,040,666.67	0.00
中环洁(沈阳)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0	0.00
沈阳环信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420,222.22	5,420,222.22	0.00
南阳中环洁环境有限公司	10,050,000.00	0.00	0.00	10,050,000.00	0.00	0.00	0.00	0.00
中环洁(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130,000.00	0.00	0.00	0.00	0.00	271,111.10	10,401,111.10	0.00
吕梁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00.00	0.00
阳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0	0.00
中环洁(沧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0	0.00
郑州中环洁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2,3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80,000.00	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沈阳中城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0	0.00
天津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0,000.00	0.00
大连中环洁森惠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486,700.00	0.00	0.00	0.00	0.00	54,222.22	8,540,922.22	0.00
阜康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50,000.00	0.00
淄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0	0.00
中环洁业达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25,620,602.51	0.00	0.00	0.00	0.00	27,111.11	25,647,713.62	0.00
济南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0.00	0.00	1,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平南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0,000.00	0.00
中环洁(六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0,000.00	0.00
信阳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50,000.00	0.00
西安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696,000.00	0.00	0.00	0.00	0.00	27,111.11	2,723,111.11	0.00
郑州中环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4,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0,000.00	0.00
中环洁建投环境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0	0.00
中环洁(大同)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0,731,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31,250.00	0.00
河南新环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	0.00
德阳中环洁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6,81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16,000.00	0.00
平定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0,000.00	0.00
博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700,000.00	0.00	600,000.00	0.00	0.00	0.00	2,300,000.00	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鹤山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979,000.00	0.00	5,340,000.00	0.00	0.00	0.00	21,319,000.00	0.00
天津中环洁景澄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12,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600,000.00	0.00
精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7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00,000.00	0.00
沈阳大东中环洁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40,666.67	5,040,666.67	0.00
清徐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0.00	0.00
中环洁中益鑫(元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7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50,000.00	0.00
鹤山永福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00.00	0.00
阳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	0.00
哈尔滨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12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5,000.00	0.00
阳泉矿和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0	0.00
中环洁(梅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800,000.00	0.00
中环洁瑞地(大连)综合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00,000.00	0.00
苏州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2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50,000.00	0.00
开平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00,000.00	0.00
无锡中环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00,000.00	0.00
郑州市上街区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0,000.00	0.00
珠海环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00	0.00	0.00	12,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中环洁(沈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	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沈阳皇姑中环洁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	0.00
晋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4,900,000.00	0.00	0.00	0.00	4,900,000.00	0.00
中环洁(重庆)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1,200,00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	0.00
中环洁(西安市航空基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500,000.00	0.00	0.00	0.00	500,000.00	0.00
宣城中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3,600,000.00	0.00	0.00	0.00	3,600,000.00	0.00
合计	623,114,552.51	0.00	18,140,000.00	23,550,000.00	0.00	1,721,555.54	619,426,108.05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南宁建宁中环洁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4,459,523.52	0.00	0.00	0.00	8,313,892.61	0.00	0.00	0.00	0.00	0.00	-42,773,416.13	0.00	0.00
中环洁程胜(上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83,882.79	0.00	0.00	0.00	3,999.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87,882.21	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南宁建宁康 恒环保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83,808,632.94	0.00	1,092,025.72	0.00	0.00	0.00	0.00	0.00	84,900,658.66	0.00
合计	34,843,406.31	0.00	83,808,632.94	0.00	9,409,917.75	0.00	0.00	0.00	0.00	-42,773,416.13	85,288,540.87	0.00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9,071,249.75	160,573,440.95	324,697,088.97	156,007,048.94
其他业务	20,030,539.97	3,009,668.82	15,704,243.45	2,921,475.44
合计	349,101,789.72	163,583,109.77	340,401,332.42	158,928,524.38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905,492.21	168,843,984.8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09,917.75	8,819,624.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035,216.81	-158,824.73
合计	80,350,626.77	177,504,784.67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42,15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88,541.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69,336.0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注	41,035,216.81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0.00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0.00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0.0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88,589.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小计	41,873,145.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09,015.17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402.51	
合计	27,191,533.27	-

注：详见本附注五、9.长期股权投资。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0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5	0.17	0.17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产总计	3,461,585,032.99	3,466,945,140.11	3,264,497,001.15	3,269,363,703.07
负债合计	1,915,943,832.09	1,955,055,757.60	1,915,505,385.48	1,947,451,464.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53,793,426.70	1,423,792,515.97	1,261,793,656.02	1,238,447,832.25
少数股东权益	91,847,774.20	88,096,866.54	87,197,959.65	83,464,406.62
股东权益合计	1,545,641,200.90	1,511,889,382.51	1,348,991,615.67	1,321,912,238.87
营业收入	2,140,671,662.54	2,143,405,097.18	2,150,739,156.16	2,121,581,417.71
营业成本	1,539,353,423.96	1,538,521,558.64	1,542,430,257.74	1,544,762,976.95
利润总额	288,813,719.84	280,703,084.97	293,955,952.49	281,106,884.92
所得税费用	70,053,563.37	68,615,370.09	75,752,987.47	74,843,807.12
净利润	218,760,156.47	212,087,714.88	218,202,965.02	206,263,077.8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279,516.40	202,638,480.91	195,267,442.74	183,503,628.00
少数股东损益	9,480,640.07	9,449,233.97	22,935,522.28	22,759,449.8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0.00	1,658,136,923.91	1,656,936,923.91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0.00	0.00	596,857,866.00	648,973,103.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276,818,037.50	225,902,8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19,500,250.13	669,500,250.13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3,189,809.89	174,517,809.89	58,605,341.98	59,515,341.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774,670.67	275,446,670.67	233,436,022.18	232,526,022.1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以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三项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

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对“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两项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

执行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2024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此次差错更正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此次差错更正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更正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的,该等更正是必要的、合理的,能够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更加客观、准确、合理地反映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42,15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388,541.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69,336.0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41,035,216.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88,589.4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1,873,145.93
减:所得税影响数	14,709,015.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402.5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191,533.2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